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

目录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第二章	财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6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9
第五章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2
第六章	公司治理	38
第七章	重要事项	44
第八章	财务报告	46
	审计报告	47

重要提示

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根据国内审计准则对本行 202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行董事长周泽荣，行长职美琴，分管计财行领导孟毅，计划财务部负责人魏蓉保证 2025 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编制，在对中外文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法定中文名称：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东华兴银行，下称“本行”）

法定英文名称：GUANGDONG HUAXING BANK CO., LTD, 英文简称：
GHB

(二) 法定代表人：周泽荣

(三) 注册地：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黄山路 28 号四层

客服及投诉电话：95091

电子邮箱：hqdshbgs@ghbank.com.cn

邮政编码：510630

公司网址：www.ghbank.com.cn

(四) 本行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主要营业场所

(五) 本行其他有关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279832882U

(六) 本行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办公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珠江东路 28 号 26 楼

二、公司简介

本行是经国务院有关部委批准，于 2011 年 8 月依法创新设立的一家混合所有制商业银行，注册资本 80 亿元，注册地位于汕头经济特区，已在广州、深圳、佛山、东莞、汕头、江门、珠海、惠州、中山、肇庆、湛江设立 11 家一级分行。截至 2025 年末，资产总额超 4800 亿元，累计向全省各地纳税超 130 亿元。在英国《银行家》杂志“2025 年全球银行 1000 强”中，本行位列第 336 位，较 2024 年提升 40 位，增幅排名全国城商行前七，广东省第一，成为广东经济建设中一支引

人瞩目的力量。

本行立足湾区，围绕“力创城市精品 打造百年华兴”的企业愿景，牢记“社会认可 监管放心 同业赞赏 股东满意 员工自豪”的企业使命，秉承“简单高效 责任担当 廉洁自律 以奋斗为荣”的核心价值观，坚持服务地方经济建设、服务实体经济、服务小微企业、发展普惠金融，形成了绿色金融和教育金融等业务特色，是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核批的广东省内碳减排支持工具扩容的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广东省内唯一具有“广东省中小微企业小额票据贴现中心”资格的城商行；也是广东省 2 家数字化转型试点银行之一；投金业务基本覆盖珠三角主要国企，是广东省内首家同时具备上海、深圳、北京交易所交易参与人资格的城商银行；在银行间市场荣获“年度市场影响力机构”和“市场创新业务机构”两项称号，并获 2026 年“全国工人先锋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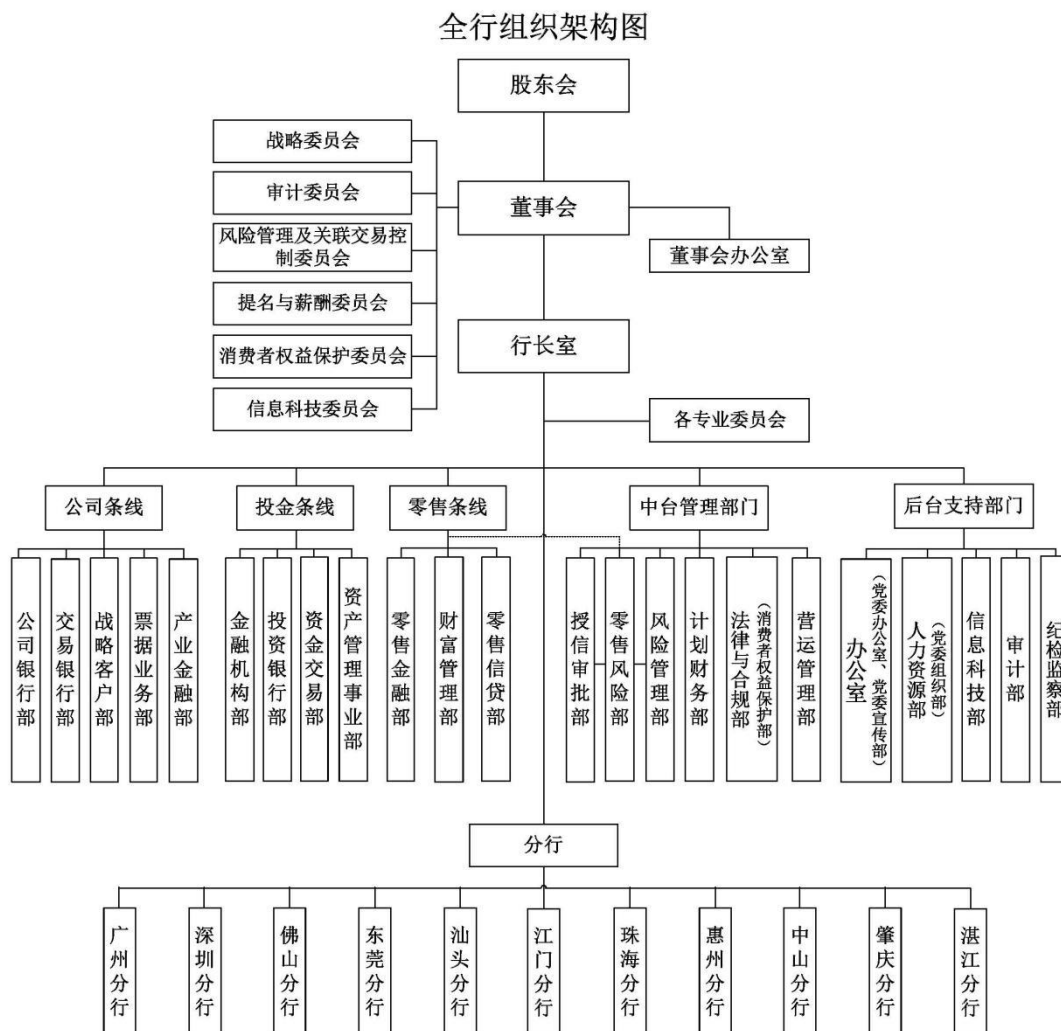
本行作为主要支持单位，助力从都国际论坛，先后承办中澳经济论坛、博鳌亚洲论坛悉尼会议等大型国际活动，得到了来自业界、客户及权威媒体的广泛认可，先后被中国金融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中国金融企业文化促进会）、美国《环球金融》、英国《金融时报》、《银行家》等权威机构评为“全国金融系统企业文化建设先进单位”“中国最佳创新银行”“最佳资产管理人”“中国最具发展潜力中小银行”“最佳智能风控创新奖”等。

三、主营业务范围

经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基金销售；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组织架构

(一) 组织架构图



(二) 分支机构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本行共有 64 家营业机构（不含总行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营业机构数量	地址
1	汕头分行	7	汕头市龙湖区黄山路 28 号
2	广州分行	12	广州市天河区金穗路 62 号
3	佛山分行	8	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 57 号万科金融中心
4	深圳分行	12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
5	东莞分行	7	东莞市南城区元美路 10 号亨美商业大厦
6	江门分行	5	江门市蓬江区广场西路 2 号以及发展大道 107 号
7	珠海分行	3	珠海市九洲大道西 2021 号
8	惠州分行	5	惠州市惠城区演达大道 6 号强力商务大厦
9	中山分行	2	中山市东区中山五路 2 号紫马奔腾广场 6 座
10	肇庆分行	1	肇庆市端州区新元北路 5 号城投汇金大厦 A 幢
11	湛江分行	2	湛江市赤坎区观海北路 8 号金沙湾广场 4 号楼酒店裙楼，万象中心 40 层
合计		64	

第二章 财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经营业绩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7,350,631
资产减值损失前营业利润	4,620,406
资产减值损失	3,774,040
营业利润	846,366
利润总额	792,924
净利润	1,504,6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44,711
每股指标	
基本每股收益 (元)	0.155
稀释每股收益 (元)	0.1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0.160

二、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

项目	2025 年 1-12 月
资产收益率	0.31
平均资产收益率	0.32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4.33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48

成本收入比	35.44
净利差（NIS）	1.29
净息差（NIM）	1.31

注：净利差=生息资产收益率-计息负债成本率；净息差=净利息收入/平均生息资产余额。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相关指标参考《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计算。本行于2020年、2024年分别发行了27亿元（已于2025年9月赎回）、40亿元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永续债”），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

三、资产负债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一、资产总额	485,568,418	465,457,856
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注1）	256,216,586	241,995,956
投资类金融资产（注2）	165,919,021	170,714,285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0,234,165	25,166,478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3,358,931	13,627,0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565,096	4,316,277
其他资产	10,274,619	9,637,829
二、负债总额	452,876,668	430,176,090
其中：吸收存款（注1）	346,912,377	321,773,279
应付债券	45,386,981	57,061,05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	31,380,098	25,608,8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318,638	18,184,171
向中央银行借款	4,280,081	2,875,589
其他负债	7,598,492	4,673,123
三、股东权益	32,691,750	35,281,766
每股净资产（元）	3.59	3.57
四、吸收存款本金（注1）	335,008,767	313,141,490
其中：公司存款	266,766,212	256,871,989
个人存款	68,242,555	56,269,501
五、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注1）	257,013,237	245,465,382
其中：公司贷款	225,694,017	215,737,395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个人贷款	31,319,220	29,727,987
六、贷款减值准备	8,570,053	7,764,426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8,551,336	7,733,0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8,718	31,361

注 1：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的规定，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利息计入金融工具账面余额中，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在“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列示，除非特别说明，本报告除本表外，下文提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吸收存款”及其明细项目均为不含息金额。

注 2：“投资类金融资产”含资产负债表项目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截至报告期末补充指标

（单位：%）

指标	指标标准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性比例	本外币 ≥ 25	127.18
存贷款比例（含贴现）	本外币	76.72
存贷款比例（不含贴现）	本外币	72.34
不良贷款率	≤ 5	1.65
资本充足率	≥ 10.5	12.37
一级资本充足率	≥ 8.5	9.28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7.5	8.08
杠杆率	≥ 4.0	5.36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率	≤ 10	6.02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率		44.36
拨备覆盖率	≥ 150	202.22
拨贷比	≥ 2.5	3.33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总体情况概述

2025 年，全行上下在董事会和管理层的带领下，认真贯彻中央经济金融方针政策，落实监管导向和要求，坚定“小而分散”和“零售转型”战略韧性，坚持“公私业务联动化、零售获客批量化、同业合作开放化”经营策略，主动向内聚焦，加大结构调整力度，强化业务基础，重长期、重质量、重客群，克服战略转型必经的“阵痛期”困难挑战，以打造专业化服务、精细化管理、特色化运营、创新性发展的精品银行为目标，稳健开展全行各项经营管理工作。

资产负债规模稳健增长。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资产总额 4,855.68 亿元，较年初增加 201.11 亿元、增长 4.32%；发放贷款和垫款 2,570.13 亿元，较年初增加 115.48 亿元、增长 4.70%；吸收存款 3,350.09 亿元，较年初增加 218.67 亿元、增长 6.98%；股东权益 326.92 亿元，较年初减少 25.90 亿元、下降 7.34%。

盈利水平阶段性承压。2025 年，实现营业净收入 73.51 亿元，同比减少 10.17 亿元，其中实现利息净收入 56.12 亿元、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17.39 亿元，主要受债券市场波动因素影响，投资收益下降较为明显。同时，为增强风险抵御能力，加大了当年拨备计提力度，实现税后净利润 15.05 亿元，同比减少 13.48 亿元；本年平均资产收益率（ROAA）和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AE）分别为 0.32%和 4.34%。

抵御风险能力持续稳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 2,570.13 亿元，不良贷款余额 42.38 亿元，不良贷款率 1.65%；贷款减值准备余额为 85.70 亿元，拨贷比 3.33%，拨备覆盖率 202.22%，优于全国城商行平均水平。

客户基础不断夯实。零售客群快速扩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零售基础、价值、财富、私钻客户较上年增幅分别为 15.89%、21.71%、24.92%、20.61%。公司客群提质增效。公司基础客户和价值客户新增均创历史新高；省内 A 股上市公司合作覆盖率提升到 34%。同业客群持续扩大，国股行授信覆盖率 100%，境外同业客户覆盖港澳台、日韩、欧洲、新加坡等地。

业务结构快速优化。2025 年全年存款平均付息率较上年下降 38BP；净息差保持稳定。零售存款余额增长 21.28%；零售存款占比持续提升，零售贷款规模增长和增幅省内领先，全面完成普惠贷款任务。绿色金融、文教健康金融等特色业务持续巩固，镇街金融、产业园区金融、民生金融等已形成品牌或正在逐步打磨成新的特色。

监管指标持续达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资本充足率 12.37%，一级资本充足率 9.28%，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08%，杠杆率 5.36%，流动性比例 127.18%，流动性覆盖率 162.63%，净稳定资金比例 113.52%。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6.02%，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1.60%，全部关联度为 6.27%。主要监管指标符合监管的要求。

二、利润表项目分析

（一）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2025 年，本行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宗旨，认真落实“小而分散”、“零售转型”重大战略部署，得益于对付息成本的有效管控，本年利息净收入实现 56.12 亿，同比增加 2.49 亿。另外，受债券市场收益率波动加大影响，本年投资收益实现 17.75 亿，在营业收入中占比下降。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12 月	
	金额	占比 (%)
利息净收入	5,611,564	76.34
利息收入	15,347,741	
利息支出	9,736,177	
投资收益	1,774,824	24.1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25,447	3.0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9,480	-3.67
其他营业净收入	8,276	0.11
营业收入总额	7,350,631	100

(二) 利息净收入

2025 年，受市场利率持续下行、市场竞争激烈、结构调整等因素影响，贷款平均收益率 5.05%，较上年有所下降。同时，本行加强了对付息成本的管控措施，吸收存款付息率同比下降 0.38 个百分点，助力净息差的相对稳定。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12 月		
	日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收益/成本 (%)
资产			
生息资产总计	427,965,410	15,347,741	3.59
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 (不含贴现)	222,996,922	11,269,376	5.05
金融投资	134,660,363	2,826,421	2.10
负债			
计息负债总计	422,431,422	9,736,177	2.30
其中：吸收存款	322,297,237	7,698,386	2.39
发行债券	53,647,144	1,177,629	2.20
利息净收入		5,611,564	
存贷利差 (含贴现)			2.30
净利差 NIS			1.29
净息差 NIM			1.31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12 月		
	日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公司贷款 (不含贴现)	194,377,561	9,947,707	5.12
个人贷款	28,619,361	1,321,669	4.62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不含贴现)	222,996,922	11,269,376	5.05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12 月		
	日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债权投资	50,601,555	1,142,301	2.26
其他债权投资	84,058,808	1,684,119	2.00
金融投资	134,660,363	2,826,421	2.10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12 月		
	日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公司存款	260,160,286	5,961,090	2.29
个人存款	62,136,951	1,737,296	2.80
吸收存款	322,297,237	7,698,386	2.39

(三)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25 年，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25 亿，同比减少 0.84 亿。下降原因主要为进一步让利实体经济，结算性手续费收入下降。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12 月
手续费收入小计	376,747
其中：管理性中间业务收入	251,583
担保性中间业务收入	74,841
结算性手续费收入	34,979
手续费支出小计	151,30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25,447

（四）投资收益

2025 年，本行实现投资收益 17.75 亿元，其中：实现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5.05 亿元、实现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7.81 亿元。

（五）其他营业净收入

2025 年，本行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69 亿元，实现其他营业净收入 0.08 亿元。

（六）营业费用

2025 年，本行营业费用为 26.05 亿元，同比减少 1.41 亿元，下降 5.13%。本行继续深化降本增效措施，保障重点领域投入，同时加强项目成本管控和投入产出评估，提升成本使用效能。

（七）资产减值损失

2025 年，本行为进一步提升风险抵御能力，当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37.74 亿元，同比增加 7.12 亿，增长 23.27%。

三、资产负债表项目分析

(一) 资产构成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	257,013,237		245,465,382	
发放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7,754,685		4,263,63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8,551,336		7,733,066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净值	256,216,586	52.77	241,995,956	51.99
投资类金融资产	165,919,021	34.17	170,714,285	36.68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0,234,165	6.23	25,166,478	5.41
存拆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3,358,931	2.75	13,627,031	2.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565,096	1.97	4,316,277	0.93
其他资产	10,274,619	2.11	9,637,829	2.06
资产总额	485,568,418	100	465,457,856	100

1. 发放贷款和垫款

贷款按产品划分的结构分布情况 (不含应计利息)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公司贷款	225,694,017	87.81	215,737,395	87.89
其中：一般性公司贷款	211,022,940	82.10	207,007,636	84.33
票据融资	14,671,078	5.71	8,729,759	3.56
个人贷款	31,319,220	12.19	29,727,987	12.11
其中：经营性贷款	25,048,829	9.75	26,797,255	10.92
贷款总额	257,013,237	100	245,465,382	100

前十大贷款客户的贷款余额以及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大贷款客户的贷款余额 184.19 亿元，占贷款总额的 7.17%。

2.投资及其他金融资产

组合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种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332,345	13.46	34,561,750	20.25
债权投资	49,531,461	29.85	46,229,154	27.08
其他债权投资	94,005,392	56.66	89,806,362	52.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824	0.03	117,019	0.06
投资及其他金融资产	165,919,021	100	170,714,285	100

（二）负债构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负债总额 4,528.77 亿，较上年末增加 227.01 亿，主要是由于客群不断扩大，带动存款稳步增长。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吸收存款本金	335,008,767		313,141,490	
吸收存款应计利息	11,903,610		8,631,788	
吸收存款	346,912,377	76.60	321,773,279	74.80
应付债券	45,386,981	10.02	57,061,057	13.26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	31,380,098	6.93	25,608,871	5.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318,638	3.82	18,184,171	4.23
向中央银行借款	4,280,081	0.95	2,875,589	0.67
其他负债	7,598,492	1.68	4,673,123	1.09
负债总额	452,876,668	100	430,176,090	100

1.吸收存款本金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吸收存款本金 3,350.09 亿，比上年末增加 218.67 亿，增长 6.98%。本行持续落实“零售转型”战略，个人存款占比 20.37%，较上年提升 2.40 个百分点。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公司存款	266,766,212	79.63	256,871,989	82.03
个人存款	68,242,555	20.37	56,269,501	17.97
吸收存款本金总额	335,008,767	100	313,141,490	100

（三）报告期末，可能对本行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的期末余额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6,040,321	57,168,514
开出信用证	20,734,761	24,249,426
开出保函	1,138,673	1,059,071
合计	77,913,755	82,477,011

四、资产质量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 2,570.13 亿元，其中：正常类贷款 2,445.27 亿元，关注类贷款 82.48 亿元，次级类贷款 37.52 亿元，可疑类贷款 1.66 亿元，损失类贷款 3.20 亿元。

本行坚持稳健、审慎经营的管理策略，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85.7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8.06 亿元；拨备覆盖率 202.22%；拨贷比 3.33%。

五、2025 年业务回顾

（一）公司银行业务

2025 年，本行公司业务为实现长期稳健发展，勇担当、敢破局，以坚定的战略定力直面转型过程中的挑战，始终坚守**重长期、重质量、重客群**的经营导向，深耕公司金融，以质量优先夯实发展根基，以客群深耕释放综合价值，最终实现“特色业务有增长、价值客户有提升、小而分散经营有实效、公私联动有价值”的良好发展局面，展现出强劲的发展韧性与核心竞争力。

1. 重长期：深耕实体经济，培育特色业务长期增长极。

本行坚持长期主义导向，深耕实体经济，聚焦“五篇大文章”，紧密对接国家产业战略，摒弃短期盈利思维，持续布局绿色金融、数字金融、文教健康等具有长期发展潜力的特色业务，推动特色业务持续领跑、稳步扩容，为公司业务长期稳健发展筑牢根基。

截至 2025 年末，总行级特色业务贷款余额创历史新高。其中，绿色信贷余额占公司贷款的 13%，持续享有碳减排支持工具政策红利，2025 年荣获“绿色金融创新拓扑奖”“年度影响力绿色金融机构”“铁马-最佳绿色金融中小银行”多项殊荣，彰显绿色业务长期布局成效；数字金融方面，推出移动版“展业通”、省内首家公私一体化手机银行 7.0，荣获“区域性手机银行领航之星”称号，创设跨境电商贷产品，获评“2025 卓越竞争力跨境金融服务银行”奖项，以数字化转型赋能业务长期发展；民营教育保持持续竞争力，同时科技金融、先进制造业金融、产业园金融等业务加速崛起，成为公司业务长期增长的新引擎。

2. 重质量：紧扣“价值客户年”，实现规模与质量双提升。

坚守质量优先原则，以“价值客户年”为抓手，将客户质量作为核心考量，严控授信风险、优化客户结构，推动公司银行业务从规模驱动向价值驱动转型，实现客户质量与综合贡献度的同步提升。

2025 年末，公司价值客户全年增幅 27%，新开户转化率提升至 30%，价值客户综合金融贡献值创新高，客户质量与贡献度双升成效显著；聚焦优质客群培育，深化上市公司客群服务，省内 A 股上市公司合作覆盖率提升到 34%，通过精准服务优质客群，进一步夯实资产质量、提升业务价值，筑牢高质量发展底线。

3. 重转型：聚力“小而分散”，深耕客群实现精准赋能。

坚定不移践行“小而分散”转型，立足省内民营经济优势产业，精准对接不同层级、不同领域的客群需求，尤其聚焦中小微客群与产业链客群，实现客群数量、质量与粘性同步提升，彰显“小而分散”价值。

本行立足地方特色产业发展，坚持与民营企业共生共荣、精准破解民企融资难题，全力支持制造业升级转型，通过供应链场景获客与固贷补流双轮驱动，小而分散策略落地成效显著。其中，1+N 供应链金融通过推出一系列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服务了一批制造业、批发业、信息软件服务业、金属加工、建筑业等行业的核心企业及其上游客群；2025 年下半年起，进一步聚焦 PCB、新能源电池等重点制造业领域，依托核心企业信用快速批量拓展其上下游客群，持续扩大供应链生态规模。2025 年供应链融资业务全年投放量与表内贷款年日均规模实现翻倍增长，增幅分别达 131%与 106%；核心企业增幅 255%；N 端客户增幅 295%；全行供应链业务覆盖率 64%，1+N 供应链有贷户占比提升至 18%，转型成效突出。

（二）零售银行业务

2025 年，本行坚定贯彻落实“零售转型”战略，客户基础不断夯实，业务结构持续优化，产品体系不断完善，客户服务持续提升，零售业务从规模驱动向价值驱动转型取得实质性进展，同时积极践行普惠社会责任，支持地方经济发展。

1. 积极践行普惠金融，用心服务实体经济

本行积极履行城商行支持当地实体经济发展的使命、责任和担当，围绕普惠金融、乡村振兴等领域积极推进业务结构转型，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全年累计投放普惠型小微贷款 318 亿元，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和涉农贷款增速高于全行各项贷款增速。充分运用人行支农支小再贷款货币政策工具，精准投向符合要求的小微企业，切实贯彻金融助企纾困解难，充分发挥“华兴特色”，为广东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金融活水。

2. 数字化驱动全域突破

2025 年，本行零售业务锚定“规模与价值协同”战略，以数字化为核心驱动力实现全面突破。构建社区、公私联动等四大获客支柱，形成规模化可持续获客体系。全年新增获客同比增幅 36.29%；搭建全流程数字化经营体系，显著提升线

上客户规模与覆盖水平，有效激活基础与长尾客群价值，通过专项赋能实现 11 家分行相关能力 100% 本地化落地。AI 应用创新成果丰硕，理财经理 AI 助手广泛赋能客户分析、产品匹配等全流程，基于机器学习与大模型技术落地多个智能模型，推动服务模式从规则判断向自主决策演进，深化“平台 + 数据 + AI”融合，将数字化能力转化为可持续增长动力，为业务高质量发展筑牢根基。客户服务能力持续提升，上线智慧银行家系统，打造便捷精准的客户服务工具；重建权益积分平台，构建更优质的客户服务平台。

3.零售业务规模再创新高，价值及以上客户稳步增长

2025 年末，本行零售存款余额 682.43 亿元，增幅 21.28%，零售存款全行占比提升至 20.37%，三年占比实现翻番，负债结构持续优化；代销业务规模和占比持续提升，代销理财余额同比增长 89.1%，新增规模保费同比增长 108%，公募基金保有量同比增长 33.5%，收入结构更加均衡；零售价值客户增幅 21.71%，财富客户增幅 24.92%，私钻客户增幅 20.61%，客群实现稳步提升。

4.丰富产品货架，提升产品价值创造力，初步形成差异化、特色化

持续完善丰富财富产品货架，压降存款成本。持续增加代销业务合作机构，紧跟趋势引入多策略产品，满足客户多样投资需求。

零售信贷产品持续迭代。在持续优化传统优势零贷产品基础上，迭代重点转型产品，有效满足了客户差异化需求，为本行零售贷款的发展奠定了长足发展的基础。零贷产品初步形成差异化、特色化和持续发展的能力。

同时，依托大数据与人工智能技术，升级自有风控体系，推出一系列数智化产品，打造了新质生产力、养殖产业、纺织产业、玩具产业等特色场景案例，为金融赋能各行各业积累了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手机银行获得区域银行手机银行领航之星，华兴好企贷获得银行业 ESG 典型实践案例和“深耕五篇大文章、共绘湾区新图景”珠江金融汇 2026 年会优秀案例奖。

汕头、深圳两家分行成功实现当地华兴金融社保卡的首发，标志着政银合作在民生金融服务领域取得关键突破。同时，落地汕头“村医通”标杆项目，以创

新支付服务覆盖海量乡村客群，获评行业先锋案例，既践行社会责任，又带动资金沉淀，为本行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养老金融服务模式初步成型。围绕老年人“医、食、住、行、学”五大核心生活场景，与本地老年大学、各类老年艺术团建立深度合作，通过设计专属养老产品及定制化健康体检、文艺汇演支持、精品课程、定制小团旅行等权益活动，与老年客群建立深厚的情感连接，初步打造具有华兴特色的养老金融服务模式。

（三）投行与金融市场业务

2025 年，本行投行与金融市场业务聚焦同业细分市场，不断实现投行与金融市场业务的高质量发展。

1. 资格牌照不断丰富，金融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

2025 年，本行新获批债券结算参与者资格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交易参与者资格，成为全国同规模城商行中第二家、广东省内唯一一家同时拥有北京、上海、深圳三家证券交易所债券交易参与者资格的城商行，显著拓宽了债券业务疆界。2025 年在银行间市场的信用债分销规模累计近 160 亿元。业务资格的获批，进一步完善本行金融基础设施，丰富投行产品工具，提升专业化服务与特色化运营能力。

2. 提升综合保障水平，增强金融市场竞争力

持续深耕债券、票据和外汇市场，加强精细化管理，保障流动性安全，助力基础银行业务发展。全年在外汇交易中心的交易量累计近 6.5 万亿元人民币，作为全国仅四家、广东唯一获外汇交易中心“区域报价业务试点”表彰的银行，累计共 31 人次获得外汇交易中心奖项。成功办理广东省首笔柜台债渠道科技创新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和成为全国首批办理柜台渠道科技创新债券借贷业务的机构；继续发挥“银行间债券市场现券做市商”优势，提高做市质量，为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债券做市商标杆迈出坚实步伐。

3. 业务结构得到优化，经营质效有所提升

加强市场形势研究，深化投行与投资联动，拓宽与银行、信托、租赁、资管等金融媒介的合作，利用债券、ABS、借款、基金等投行和投资金融工具，为客

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各项业务稳健发展。灵活运用存单、存放、拆借等多种筹资工具，聚焦同业细分市场，境内银行合作数量不断增加、合作品种不断丰富，境外银行合作规模大幅增加，同时与国内头部公募基金公司、证券公司等非银机构建立深度合作。在银行间市场连续 4 年荣获“最受市场欢迎信用债做市商”等荣誉，同业客户覆盖全国所有地区，境外客户触达新加坡、伦敦等主要金融中心。

4. 同业授信持续增长，业务创新稳步推进

截至 2025 年末，本行与超过 1,000 家同业机构建立授信关系，已基本覆盖境内所有地区。广泛的客群关系为本行同业业务、贸融业务、票据和资产流转打下良好基础。成功发行 40 亿二级债，进一步提升了本行资本充足率，支持业务持续稳健发展。同时，不断创新业务，持续更新迭代投金产品，服务本地基础银行客群。

（四）信息科技

2025 年，本行以科技创新为引擎，全年全行信息系统保持平稳高效运行，业务连续性保障能力与信息安全防护水平实现系统性跃升，数字化转型对业务发展的赋能成效显著。全年累计荣获监管及外部权威奖项十余项，新数据中心荣获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最高级国标 GB/T 50174-2017 A 级（增强级）认证，并获评权威机构“数据中心实施样板项目”。

1. 筑牢系统安全稳定防线，保障业务连续性

全行重要信息系统可用率超 99.995%，为业务平稳运行提供坚实支撑。常态化开展应急切换演练，全面提升数字化运维管控能力，持续强化关键业务系统的高可用性保障。加大安全测试力度，完善安全防护体系，稳步推进漏洞管理平台建设及数据安全管理体系构建，切实保障系统运行安全与用户数据合规。

2. 科创中心正式投入使用，树立基础设施新标杆

科创中心是本行以前瞻性战略视野铸就的又一重大系统性科技工程，是一座集研发创新、数据中心、呼叫中心、安防中心及办公于一体的现代化科技综合功能体。其中，新数据中心核心部件达到国际标准 ANSI/TIA-942-2005 最高等级 Tier4，为业务连续性保障构筑起坚不可摧的基石；依托灵活适配的整体设计方案

与全天候智能化运维管理体系，实现了对业务支撑能力的代际跃升，预计可全面满足本行未来十年业务发展的战略需求。

3.显著提升全行数字化能力，驱动业务价值增长

在数字化产品、营销、经营、风控、办公、创新六大领域取得阶段性突破：一是以科技驱动产品创新，打造华兴特色产品生态体系。二是以数字能力重塑经营全链路，智慧营销平台、数智化风控系统、移动银行 7.0 等关键项目投产上线，打通了从获客、服务到风控的数字化闭环。三是积极探索 AI 赋能，构建“决策引擎 + 知识图谱 + 大模型”协同的智能技术体系。自主研发“兴小智”智能体门户，全面覆盖尽调、审查、风控等高风险、高重复性场景，显著增强了风险识别与管控能力，实现关键环节人时成本降低 50%以上。

4.持续优化科技治理体系，锻造高水平人才队伍

聚焦数据安全、数据治理、数据赋能三大核心任务，健全数据管理统筹规划体系，完善配套制度流程，成效显著。持续锻造“简单高效、敢打硬仗、专业突出”的科技人才队伍，做强 ITBP、DTBP 团队，推动科技与业务融合体系向标准化、深度化、敏捷化、高效化升级。加大自主研发资源倾斜力度，稳步推进自主可控能力体系建设。

（五）风险管理

2025 年，本行认真贯彻落实监管部门和董事会的要求，严守风险底线，不断强化经营管理，在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等多个风险领域加强精细化管理，主要监管指标达到监管要求，总体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按照约定履行义务从而使本行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2025 年，本行多措并举，持续提升信用风险管控水平。一是坚持业务转型，主动调整贷款结构，严格落实政府部门各项金融支持政策，支持符合金融政策条件客户的各类合理融资需求，同时提前做好“金融十六条”支持政策即将到期的应对工作，增提减值准备，持续提升风险抵御能力；二是科学制定并严格督导执

行年度风险管理政策、风险偏好和限额管理，立足本地、服务实体，坚持“小而分散”和“强抵押、强担保”，全年执行情况良好；三是持续加强集团客户和组合风险管理，严控集中度风险，确保各项业务高质量发展；四是持续提升不良处置工作质效，实现信用风险有效化解；五是落实数字化转型战略，推动业务全流程数字化建设，授信业务风险管控全面提质增效。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

2025 年，本行持续落实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和各项管理措施，强化流动性风险管控，提高流动性风险的主动应对能力，具体包括：一是持续优化流动性风险指标和限额管理体系，定期监测限额执行情况和流动性指标表现，通过调整业务结构等手段实施前瞻性管控，加强对业务条线日常流动性风险管理，定期分析流动性风险状况并向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报告。二是通过完善 FTP 政策等手段持续推动存款结构优化，重点拓展零售存款、结算类存款、活期存款等，零售存款增长迅速、占比提升，存款稳定性逐步提升。三是加强主动负债管理，根据自身流动性和市场走势，做好短中长期负债结构的谋划和安排，积极推动同业存单、二级资本债等发行工作，拓展长期限资金来源，注重同业客户开拓和维护，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集中度，提高同业负债的稳定性，降低流动性风险。四是根据流动性风险偏好和监管要求适当提高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合理配置利率债，确保其满足压力情景下的流动性需要。五是持续落实资产负债管理周例会机制，强化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的作用。六是完善现金流测算和分析框架，优化压力测试方案，并完善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提高流动性危机应对能力。七是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和资金头寸管理系统，加强流动性管理的系统支持。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市场风险主要源于利率风险及汇率风险。

2025 年，本行持续关注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和政策变动，采用敏感度分析、

压力测试等方法识别和计量交易账簿利率风险，并定期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汇报；持续完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体系，完善预警、监测和限额指标，定期监测限额执行情况，综合运用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对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进行计量和分析，定期监测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状况和限额执行情况并向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报告，并结合外部市场变化适时调整资产利率结构和重定价周期、优化负债期限结构，控制利率期限错配缺口和久期缺口，有效管理利率风险；持续强化汇率风险的集中管理，加强外汇敞口及限额管理，并通过加强整体资产负债币种匹配控制风险敞口，将全行汇率风险控制较低水平。

4.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系统以及外部事件给本行造成损失的风险。

2025 年，本行持续开展操作风险识别、评估、计量、监测、报告、控制、缓释，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综合运用操作风险管理工具，提升操作风险管理水平。一是做好操作风险损失数据的监测、识别、收集、分析，持续优化操作风险管理系统。二是加强对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的监测，制定落实风险点控制优化方案。三是开展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工作，识别风险，优化流程，强化风险控制措施。四是开展操作风险压力测试，评估本行目前的操作风险承受能力及操作风险管理韧性。五是制定实施年度重点操作风险管理工作计划，将操作风险管理与日常工作紧密结合，加强合理化建议评审落地等。

5.其他风险

本行面临的其他风险主要包括合规风险、法律风险等。本行高度重视此类风险防控，采取多种措施持续提升风险防控水平。

一是扎实做好各项内控合规日常管理工作，包括制度管理、合规审查、授权管理、业务连续性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内控督查及法律合规考评、内外部检查问题整改线上化跟踪工作机制等。二是坚持内控合规文化建设，持续开展合规宣教活动，厚植合规文化。包括组织开展合规岗位上岗资格/年审资格考试，持续编发《法律合规之窗》专刊，加强监管制度解读及重点领域典型问题的警示通报，组织全行员工开展年度合规知识学习测试活动，对新入职员工进行合规文化知识

测试并签署合规承诺等。三是加强法律审查及合同管理业务检查，防范化解法律风险。关注新法新规动态，下发《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互联网法院案件管辖的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关于审理执行异议之诉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等新法新规解读。开展“信贷合规和风险案例宣讲”、“强制执行公证法律实务培训”、“金融机构不良债权清收法律实例分析专题培训”，以及法律知识小课堂普法宣传活动，提升全行员工法律意识与水平。

六、2026 年展望

2026 年，本行将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积极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把握自身禀赋优势，坚定发展信心，继续推行“小而分散”和“零售转型”战略实施，平衡规模、盈利与风险的关系，全面提高风险管理能力、客户运营能力、科技对业务的推动能力，推进“专精特新”精品银行建设，坚持长期主义，持续打造长期竞争力。

（一）公司银行业务

2026 年，本行深刻认识到战略转型仍需经历攻坚淬炼，外部经营环境的复杂性与不确定性将持续交织，公司银行业务始终保持清醒与定力，以务实审慎的姿态应对转型攻坚的一切挑战，摒弃短期规模焦虑，聚焦长期价值创造，持续深化转型攻坚，助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立足战略转型全局，2026 年本行公司业务将始终坚守长期主义，聚焦“十五五规划”重点产业方向，以战略转型为核心，以“强基础、调结构、优客群”为抓手，苦练内功，坚决摒弃短期规模冲动，聚焦长期价值创造，持续发力特色业务板块，推动业务收益与规模协同提升，切实助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强基础，筑牢核心业务根基，做强特色业务稳固收益基本盘，大力推行科技金融布局，主动抢占长期增长新赛道，重点聚焦新能源电池、印刷电路板、电子元器件、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方向，持续夯实长期发展的业务根基，为转型攻坚筑牢支撑。二是调结构，积极开拓业务新场景，推广“股东+主体”协同融资模式，精准对接拟上市公司、“独角兽”、“小巨人”等优质客群及其股东需求，重点支持企业产能扩张、并购整合与技术升级，持续优化业务结构、提升业务质量，推动公司业务从规模驱动向价值驱动深度转型，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三是优客

群，持续优化客户服务与业务结构，精准锚定优质客群提供差异化、精细化金融服务，推进优质国企线上化自动年审、存款业务全流程线上化改革，不断提升服务效率与客户体验，持续增强客户粘性与业务可持续性，以客群深耕为战略转型注入长期动力。

（二）零售银行业务

2026年，本行将坚定执行零售转型战略，推进精品银行建设，坚持长期主义，打造长期竞争力。

在零售财富管理方面，将全面提升精品银行的核心竞争力：一是持续丰富财富产品货架，全方位满足客户多元需求；二是坚定贯彻批量化获客策略，深耕社区、代发等重点场景，打造标准化、可复制的项目模式，同时以“金融+服务+生态”创新布局养老金融服务品牌，抢占银发经济蓝海；三是提升客户经营能力，依托数字化经营升级，通过客户全景视图与智能营销平台精准识别需求、主动触达服务，着力提升客户产品持有数与综合贡献度，推动客户关系从单一交易向终身陪伴转型；围绕私钻客户经营，持续夯实投顾体系与中台支持，深化“专业投顾+理财经理”协同机制，统筹投研与配置策略输出；四是提升服务质效，通过优化升级标准化的服务工具提升客户体验与快速响应能力，最终实现业务结构优化、客群稳定增长与客户服务能力快速提升的目标。

在零售信贷业务方面，本行将坚持数字化转型发展思路，以“产品赋能，深耕市场，综合经营，效能提升”为核心，推动业务高质量发展。一是聚焦小微、个人金融服务需求，创新金融产品与服务方式，对现有产品及流程进行持续性的迭代与优化，利用数智化、线上化提高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水平，扩大零售贷款投放，支持普惠小微企业发展。二是聚焦“零售获客批量化”战略，精准布局行业场景项目及“1+N”集群项目开启三大作战引擎，采取模式复制、总行赋能、体系升级等措施实现批量获客。三是以服务客户为核心，资质认证为抓手，推动队伍从“单一信贷服务”向“一揽子金融产品服务”转型，切实提升客户满意度与综合价值。四是健全数字驱动的客户、数据、策略、执行一体化营销体系，助力一线提质增效。

在数字化赋能方面全域升级。零售业务以“场景+数字+支付”为主轴，深化数字化与智能化应用，优化智能经营工具与全渠道协同体系，提升客户价值转化效率。升级核心场景服务与支付结算平台，强化线上线下双轮驱动，构建多维度流量矩阵。完善服务、价值评估与风控机制，推动客群规模、资产质量与客户体验协同跃升，助力业务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三）投行与金融市场业务

2026 年，本行将以“双投”理念为核，与国家战略、广东省“两业”导向同频。深耕投行与金融市场，做专做精：依托不断完善的基础设施平台，运用创新金融工具，聚焦重点产业集群，锚定核心企业交易，构建起跨市场、跨条线、跨资金的高效枢纽。

本行将敏锐应对监管与市场变化，在经营与创新中，突出区域与客户特色。凭藉银行间债券承销资格与做市优势，深植粤港澳大湾区，精准灌溉实体经济。致力于打造卓越的本外币一体化债券投融资平台，全方位满足客户多元融资需求，持续锻造精品银行的核心竞争力。

（四）信息科技

2026 年，本行科技条线将立足全行战略全局，顺应金融数字化浪潮与行业竞争新格局，秉承“保安全、创价值、提质效”的工作思路，严守系统安全、信息安全和数据安全三条底线，以金融科技驱动转型增效，提高科技对业务的推动能力。攻坚重点业务项目群，通过智能引擎提升交叉销售与客户价值，依托企业级风控平台实现贷前、贷中、贷后智能化决策，打造全场景客户视图，赋能精准营销与资产质量管控。持续推进全行数字化转型与智能化改造，深化数据治理，夯实数据要素基础。加快 AI+工程二期建设，构建多场景 AI 能力，提升业务处理、日常办公效率。赋能供应链金融、普惠金融、产业园金融等生态场景，增强客户粘性与场景渗透率。

（五）内控与风险管理

2026 年，本行将以《合规管理办法》正式实施为契机，持续完善制度建设，强化合规履职和内控合规全流程管理，高质量开展法律合规审查工作，坚持合规

经营，筑牢风险防线。在“合规是生命线、风险是高压线”风险理念的引领下，进一步完善全流程、全覆盖、全方位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重点提升经济下行期信用风险的预警能力和管控水平，突出做好流动性风险的主动应对和前瞻性管控，认真抓实抓细市场风险的各项规定动作和自选动作，持续提升操作风险管理工具的应用水平，一如既往抓好合规风险、法律风险等重点领域管控，实现风险与收益的平衡，用精细化风控赋能高质量发展。

第四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份总数为 80 亿股，股东总数为 3,603 户。报告期内，本行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动。国有股份占比 26.75%，较上年末增长 2.19 个百分点。

二、股东情况

（一）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	持股比例（%）
1	侨鑫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00%
2	上海升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4,460	12.50%
3	深圳市为顺正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90,000,000	9.88%
4	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	624,200,000	7.80%
5	哈尔滨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551,004,460	6.89%
6	汇达资产托管有限责任公司	439,031,414	5.49%
7	杭州汽轮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	5.00%
8	广东富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71,000,000	4.64%
9	广东鸿粤汽车销售集团有限公司	345,000,000	4.31%
10	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50%

注：2025 年，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减少 175,800,000 股，持股比例降至 7.8%。

（二）控股股东情况

本行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三）主要股东情况

本行主要股东是指持有或控制本行百分之五以上股份或表决权，或持有资本总额或股份总额不足百分之五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重大影响”

包括但不限于向本行派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协议或其他方式影响本行的财务和经营管理决策以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机构认定的其他情形。

截至 2025 年末，本行共有 7 户主要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1.侨鑫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0.00%。侨鑫集团成立于 1995 年，注册资本为 21,200 万美元，总部设在中国广州，法定代表人周泽荣先生。

侨鑫集团有限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广州侨鑫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侨鑫实业投资(广东)有限公司、侨鑫国际食品有限公司等。侨鑫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香港侨新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周泽荣；无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为侨鑫集团有限公司。

2.上海升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2.50%。上海升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 万元，总部位于中国上海，法定代表人林亿先生。

上海升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广州升龙投资有限公司、洛阳升龙置业有限公司等。上海升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林亿；无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为上海升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深圳市为顺正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9.88%。深圳市为顺正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6 月，注册地为广东深圳市，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亿元，法定代表人王铮先生。

深圳市为顺正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深圳市柏霖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链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全新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柏霖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等。深圳市为顺正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深圳市柏霖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赖柏霖；无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为深圳市为顺正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7.80%。勤诚达创立于 1997 年，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廖新源先生。

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勤诚达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等。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古汉宁；

无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为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

5.哈尔滨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6.89%。哈尔滨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原属哈尔滨市财政局，2019 年 10 月 29 日划转至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30,752.20097 万元，法定代表人任毅先生。

哈尔滨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哈尔滨投资集团民生投资有限公司、哈尔滨哈投资本有限公司等。哈尔滨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无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和最终受益人为哈尔滨市国资委。

6.汇达资产托管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5.49%。汇达资产托管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5 年，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国建先生。

汇达资产托管有限责任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北京成方汇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北京成方汇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等。汇达资产托管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无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为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杭州汽轮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00%。杭州汽轮控股有限公司系杭州市属国企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华为先生。

杭州汽轮控股有限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汽轮辅机有限公司等。杭州汽轮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无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和最终受益人为杭州市国资委。

第五章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持有本行股份
周泽荣	董事长	男	0
周子涛	董事	男	0
郑景山	董事	男	0
李建成	董事	男	0
王 翔	董事	男	0
戴宇航	董事	男	0
职美琴	执行董事、行长	女	0
朱颖林	执行董事、副行长	男	0
朱玉杰	独立董事	男	0
万 红	独立董事	女	0
侯向京	独立董事	男	0
黎江虹	独立董事	女	0
刘宝瑞	独立董事	男	0
张小玉	党委书记、副行长	男	0
孟 毅	副行长	女	0
段 欣	行长助理	男	0
赵泽栋	首席信息官	男	0
邢 政	董事会秘书	男	0
樊 忠	行长助理	男	0
黄 洋	行长助理	男	0
段鑫隆	行长助理	男	0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周泽荣先生，董事长。博士学位。现任侨鑫集团董事长。

周子涛先生，董事。澳大利亚悉尼科技大学毕业，学士学位。现任侨鑫集团董事兼首席执行官。

郑景山先生，董事。厦门大学财金系金融学专业毕业，学士学位。现任上海升龙集团副总裁。

李建成先生，董事。中央党校毕业，高级经济师。现任鼎诚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曾任深圳市为顺正新投资有限公司（原深圳市柏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翔先生，董事。东北财经大学毕业，硕士学位。现任汇达资产托管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分公司业务经理。

戴宇航先生，董事。浙江财经大学毕业，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现任杭州国佑资产运营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高级主管，外派董事。

职美琴女士，执行董事、行长。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毕业，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1年7月加入本行广州分行筹备组，2023年12月起担任本行行长，曾任广州分行副行长、华兴商学院执行院长、总行行长助理、副行长、代行长。

朱颖林先生，执行董事、副行长。纽约大学全球金融硕士，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国际信息系统审计师、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2011年1月加入本行筹备组，2023年12月起担任本行副行长，曾任本行行长助理。

朱玉杰先生，独立董事。清华大学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非执业注册会计师。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金融系教授。

万红女士，独立董事。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研究所（现为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货币银行学专业毕业，硕士学历。

侯向京先生，独立董事。中山大学法学专业毕业，硕士学位，具有中国律师资格和上市公司独董资格。

黎江虹女士，独立董事。中南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学位。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经济法学科带头人、经济法研究所所长、法学院教授。

刘宝瑞先生，独立董事。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毕业，硕士学位。现任深圳冠领融科服务有限公司董事。

张小玉先生，党委书记、副行长。上海大学应用数学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24年4月加入本行，2024年5月起担任本行副行长，现任党委书记、副行长。

孟毅女士，副行长。中国人民大学货币银行学专业、石河子大学MBA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11年5月加入本行筹备组，2023年7月起担任本行副行长，曾任本行行长助理。

段欣先生，行长助理。湖南财经学院国际金融专业，本科学历。2013年4月加入本行广州分行，2023年7月起担任本行行长助理，曾任广州分行副行长、广州分行行长、深圳分行行长。

赵泽栋先生，首席信息官。郑州工业大学本科、吉林大学硕士，高级工程师。2018年9月加入本行，2019年1月起担任本行首席信息官，兼任信息科技部总经理。

邢政，董事会秘书。复旦大学国际金融专业本科、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经济师。2011年9月加入本行筹备组，2020年1月起担任本行董事会秘书，曾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监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董事会秘书，兼任中山分行党委书记。

樊忠，行长助理。西安交通大学信息经济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11月加入本行广州分行，2025年5月起担任本行行长助理，曾任广州分行授信审批部总经理，总行深圳区域授信审批中心总经理、授信审批部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黄洋先生，行长助理。山西财经大学投资经济学专业毕业，本科学历。2017年7月加入本行惠州分行，2021年9月起担任本行行长助理，目前兼任惠州分行

党委书记、行长。

段鑫隆先生，行长助理。中国人民大学市场营销专业毕业，本科学历。2012年7月加入本行广州分行，2022年3月起担任本行行长助理，目前兼任东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

三、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 1.欧阳辉独立董事因任期届满，自2025年10月1日起不再担任本行独立董事。
- 2.黎江虹女士自2025年8月15日起，担任本行独立董事。
- 3.刘宝瑞先生自2025年10月1日起，担任本行独立董事。
- 4.陈芳女士自2026年1月26日起不再担任本行董事。

（二）监事变动情况

- 1.罗亚奇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本行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自2025年6月20日起不再担任本行监事。
- 2.根据本行股东会决议及最新公司章程，本行监事会已依法撤销。自2025年10月23日起，姚继志、吴培冠、卢晓、林俊伟不再担任本行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5年5月16日，经本行董事会审议，并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机构任职资格核准，樊忠先生任本行行长助理。

四、年度报酬情况

本行已制订《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制度》《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薪酬制度》，并经本行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审议批准。执行董事、全职的监事长及职工监事不领取董事/监事薪酬。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行领取的薪酬总额为2077.59万元。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的 51%分 3 年延期支付，从考核年度的次年开始，每年支付递延绩效薪酬的三分之一。

五、员工及薪酬情况

（一）员工概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博士、硕士人员占比 17.9%，本科人员占比 76.0%，大专及以下人员占比 6.1%。员工平均年龄 36.1 岁。

（二）员工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

1.本行董事会为薪酬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协助董事会处理薪酬管理相关工作，主要职责权限为：（1）拟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向董事会提出建议；（2）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3）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初步审核并提出建议；（4）拟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办法和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的建议；（5）审议本行员工薪酬管理政策和退休政策；（6）审议本行经营绩效考核指标及绩效考核政策；（7）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遵照《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本行董事会审议制定《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高级管理层按照以上制度规定，开展全行薪酬管理工作。

（三）员工薪酬政策

本行严格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持续完善薪酬管理机制，向一线员工和骨干员工倾斜，增强员工的幸福感、获得感。

本行薪酬政策与战略发展目标保持一致，不断完善人才激励约束机制，有效激发组织与员工活力，促进本行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本行坚定落实风险防范责任，严格执行对风险有重要影响的岗位人员绩效薪酬的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制度，延期支付比例超过 40%，延期支付期限不少于 3 年，且高级管理人员的延期

支付比例超过 50%；对发生违规违纪行为或出现职责范围内风险损失超常暴露的，根据相关规定止付并追回绩效薪酬。

（四）薪酬考核与执行情况

2025 年，本行经营稳健，坚持合规经营，经营、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情况良好，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积极推动绿色信贷，完成普惠涉农贷款目标。

为进一步完善本行薪酬激励约束机制，增强员工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充分发挥绩效薪酬在经营管理中的导向作用，本行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指导意见的通知》等制度规定，结合本行实际情况，制订了《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管理办法》，严格落实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政策。

第六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以及《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规规定和监管要求，结合本行实际情况，本行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深化“党建入章”，完善“前置把关”“三重一大”决策机制，推动各治理主体各司其职、独立运作、有效制衡、协调运转。

报告期内，本行股东会依照法定程序召开会议，并请律师进行见证；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会决议，依法合规运作，科学谨慎决策；各位董事勤勉尽职，积极参加各次会议，独立表达意见；听取管理层汇报、审阅财务报告等方式充分履行监督职责。

报告期内，本行致力于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架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最新监管法规，修订了《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等制度。

报告期内，本行通过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及临时公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公司治理结构

（一）关于党的领导

本行始终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将党的领导作为公司治理的根本保证和独特优势。报告期内，本行党委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持续强化政治引领，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在治理机制上，本行深化“党建入章”，严格执行党委前置研究程序，有效形成“党委前置研究、董事会战略决策、高管层授权经营”的治理机制，确保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有效发挥。在组织建设上，本行优化基层党组织设置，实现全覆盖，并规范开展“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等，不断提升基层党组织力。报告期内，本行党建工作获得广泛认可，连续四年获得省非公党委年

度党建最高等级考评结果；2025年，本行党委获评广州市金融行业“党建工作示范单位”，广州分行党委获评“红联共建先进单位”，多名党员荣获“党建工作之星”“党员之星”称号。本行坚持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推动党建工作与战略转型、风险管理、服务实体等中心工作深度融合，为银行的稳健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强政治保障。

（二）关于股东和股东会

本行股东结构多元，股东中既包括大型国有企业，也有股份制商业银行和优秀民营企业，股东行业覆盖金融、地产、投资、制造业、医药、商贸服务等行业；股权集散度相对合理，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20%，前五大股东持股比例约为57.06%，前十大股东持股比例约为79.00%。

本行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本行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修改章程，选举和更换董事，审议批准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决定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及证券发行事项，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等重大事项做出决议等职权。股东会分为股东年会和临时会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行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和召开。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本行设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承担本行经营和管理的最终责任。本行董事的具体情况请参阅本报告第五章的相关内容。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信息科技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信息科技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本行董事会按照法定程序召开会议，听取管理层工作汇报，审议定期报告，对高管人员聘任、重大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及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资产抵押、损失核销等重大事项作出决策。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委员会工作规则召开会议，听取管理层报告，审议定期报告、关联交易等事项，向董事会提供意见，或按照董事会授权审批相关事项。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关于广东华兴银行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自 2025 年 10 月 23 日起，本行监事会依法撤销，原监事不再履职，原监事会相关职能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

（五）关于高级管理层

高级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负责本行的经营管理工作。本行高级管理层由行长、副行长、行长助理、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行长、董事会秘书、内部审计负责人由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聘任和解聘；副行长、行长助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由行长提名，经董事会聘任和解聘。各位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请参阅本报告第五章的内容。

本行高级管理层职责清晰，报告关系明确，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本行章程及相关工作规则行使职权。

高级管理层下设委员会，各委员会根据高级管理层的授权及委员会工作规则开展工作。

三、报告期内股东会及董事会运作情况

（一）股东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 2 次股东会，分别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2025 年 7 月 30 日于广州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撤销监事会、修订章程等 15 项议案。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84 项议案，审阅或听取 9 项报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3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00 项议案，审阅或听取 14 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1.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本行董事会通过现场会议方式及通讯表决方式共召开 10 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 2024 年度报告、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利润分配方案、关联交易专项报告、2025 年度经营计划、提名董事等 84 项议案，听取经营情况报告等 9 项报告。

2.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1)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开了 6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4 年度高级管理层团队绩效考核结果、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绩效考核结果，2025 年度高级管理层绩效考核计划，提名董事候选人等 14 项议案。

(2)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5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5 年经营计划、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修订公司章程等 11 项议案。

(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4 年度审计报告、2024 年度报告，2025 年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三季度报告，审计部负责人 2024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和 2025 年度绩效考核计划等 9 项议案，听取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4) 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了 11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4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风险偏好执行情况报告、大额风险暴露管理情况报告、关联交易管理专项报告、合规工作报告，2025 年风险管理政策指引、风险偏好陈述书等 56 项议案，听取了季度市场风险压力测试报告等。

(5) 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了 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4 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2024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专项审计报告等 7 项议案。

(6) 董事会信息科技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董事会信息科技委员会召开了 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4 年全面信息科技风险评估报告、2025 年信息科技预算、修订数据安全管理办法等 9 项议案。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情况

报告期内，原监事会根据《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等监管规定及本行相关制度，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评价，建立并维护履职档案，并形成评价报告报股东会审议及监管机构备案。

四、报告期内董事履职情况

（一）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各位董事能够积极出席各次会议，认真阅读会议材料，积极发表意见，认真行使表决权。在审议关联事项时，相关董事能够按照本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回避表决。

除参加各次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发表意见外，各位董事还通过电话、邮件、现场访谈、参加审慎监管会议等形式，对本行业务发展、风险控制等重大事项发表了意见，并提出重要建议。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积极出席各次会议，认真阅读本行提供的各类文件、报告，发挥自身专业特长，明确发表意见并提出建议。除履行作为董事的一般职责外，独立董事还重点关注重大关联交易、高管聘任、薪酬管理等重大事项，能够不受主要股东的影响，从维护存款人、本行及全体股东利益出发，独立客观发表意见。

五、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编制并披露了《广东华兴银行 2024 年度报告》等定期报告。同时还在本行网站披露《2024 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关联交易相关情况报告等 17 份临时公告，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股东及利益相关者权益。同时，本

行积极接待投资者来访，认真解答投资者咨询，努力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六、自主经营情况

本行与第一大股东及其他持股在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五方面完全独立。本行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七、2025 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

2025 年，本行加强组织领导，持续完善制度体系，严格落实消保审查，大力开展消保宣传，全年开展专项金融知识宣传活动 834 次，注重客户信息保护，强化内部检查监督，及时妥善处理客户投诉。

第七章 重要事项

一、收购、吸收合并及出售资产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收购、吸收合并及银行正常业务范围外的出售资产事项。

二、公司投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未参股其他公司或金融企业。

三、控股公司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控股公司或其他股权投资。

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重大托管、承包事项：报告期内本行没有重大托管、承包事项。

（二）重大担保事项：本行除经营范围内的担保业务外，无其他重大担保事项。

（三）其他重大合同履行情况：报告期内本行没有重大合同纠纷。

五、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行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为 2025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

六、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贯彻落实监管部门关联交易管理规定，规范关联交易管理，各项关联交易指标均符合监管规定。具体内容请参见报告财务报表附注。

七、发行债券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存量发行债券情况如下：

（一）二级资本债券

2023 年 8 月 22 日，经相关监管机构核准，本行在境内银行间市场发行总额为 30 亿元人民币的二级资本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 10 年，本行具有在第 5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赎回部分或者全部该二级资本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4.68%。

2025 年 4 月 25 日，经相关监管机构核准，本行在境内银行间市场发行总额为 40 亿元人民币的二级资本债券。该期债券期限为 10 年，本行具有在第 5 年末有条件按面值赎回部分或者全部该二级资本债券的选择权，票面年利率固定为 3.00%。

（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2024 年 7 月 30 日，经相关监管机构核准，本行在境内银行间市场发行总额为 30 亿元人民币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该债券的存续期与本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得到监管部门批准的前提下，本行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 5 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该债券。该债券的前 5 年票面利率为 3.18%，每 5 年调整一次。

2024 年 11 月 13 日，经相关监管机构核准，本行在境内银行间市场发行总额为 10 亿元人民币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该债券的存续期与本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自发行之日起 5 年后，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得到监管部门批准的前提下，本行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 5 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该债券。该债券的前 5 年票面利率为 3.75%，每 5 年调整一次。

第八章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详见附件。

二、财务报表

详见附件。

三、财务报表附注

详见附件。

审计报告

德师广州报(审)字(26)第 P00153 号
(第 1 页, 共 3 页)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德师广州报(审)字(26)第 P00153 号
(第 2 页, 共 3 页)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审计报告(续)

德师广州报(审)字(26)第 P00153 号
(第 3 页, 共 3 页)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中国·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洪锐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祁嘉杰

2026 年 4 月 25 日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30,234,164,954.47	25,166,478,099.9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5,509,769,237.22	2,757,670,455.19
拆出资金	3	7,849,162,050.74	10,869,360,923.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9,565,096,307.36	4,316,277,216.40
发放贷款和垫款	5	256,216,585,866.46	241,995,955,722.98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6	22,332,344,724.19	34,561,750,370.88
债权投资	7	49,531,460,880.92	46,229,154,050.60
其他债权投资	8	94,005,391,848.16	89,806,361,727.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	49,824,005.88	117,019,267.84
固定资产	10	1,004,107,299.09	873,398,980.16
在建工程	11	17,998,577.87	113,239,380.07
无形资产	12	1,652,146,848.43	1,513,429,020.77
使用权资产	13	793,352,985.41	530,149,996.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4,004,409,053.20	2,752,054,413.83
其他资产	15	2,802,603,835.23	3,855,556,810.80
资产总计		485,568,418,474.63	465,457,856,437.07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6	4,280,081,460.08	2,875,588,631.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	28,025,076,350.79	23,055,460,777.27
拆入资金	18	3,355,021,700.11	2,553,409,588.58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	3,221,671,467.83	964,570,568.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	17,318,637,831.82	18,184,171,009.73
吸收存款	21	346,912,377,358.45	321,773,278,542.48
应付职工薪酬	22	725,085,978.85	972,361,740.90
应交税费	23	270,495,863.24	388,084,265.91
预计负债	24	141,078,863.96	118,340,952.90
应付债券	25	45,386,981,118.84	57,061,056,881.29
租赁负债	13	563,504,503.75	593,781,012.07
其他负债	26	2,676,655,748.19	1,635,986,108.35
负债合计		452,876,668,245.91	430,176,090,079.95
股东权益：			
股本	27	8,000,000,000.00	8,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8	4,000,000,000.00	6,698,968,640.00
资本公积	29	1,799,817,874.27	1,800,849,234.27
其他综合收益	41	(4,179,083.77)	1,142,751,495.64
盈余公积	30	2,202,415,461.79	2,051,952,497.98
一般风险准备	31	6,311,684,792.93	6,299,870,973.09
未分配利润	32	10,382,011,183.50	9,287,373,516.14
股东权益合计		32,691,750,228.72	35,281,766,357.1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85,568,418,474.63	465,457,856,437.07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周泽荣	职美琴	孟毅	魏蓉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行长	_____ 主管会计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7,350,631,303.65	8,367,485,855.36
利息净收入	33	5,611,563,600.00	5,362,225,089.28
利息收入	33	15,347,740,673.19	16,399,761,686.98
利息支出	33	(9,736,177,073.19)	(11,037,536,597.7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4	225,447,362.43	309,450,305.0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4	376,747,079.82	450,059,373.1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4	(151,299,717.39)	(140,609,068.08)
投资收益	35	1,774,824,404.00	2,641,803,950.92
其他收益		2,877,455.42	5,692,948.5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36	(269,479,616.86)	14,476,367.86
汇兑(损失)/收益		(9,989,306.80)	10,196,112.20
其他业务收入		10,367,575.95	23,375,390.33
资产处置收益		5,019,829.51	265,691.14
二、营业支出		(6,504,265,482.74)	(5,913,010,652.44)
税金及附加	37	(125,052,094.43)	(105,556,913.70)
业务及管理费	38	(2,605,173,026.07)	(2,745,909,982.90)
信用减值损失	39	(3,774,040,362.24)	(3,061,543,755.84)
三、营业利润		846,365,820.91	2,454,475,202.92
加：营业外收入		996,203.53	1,085,190.29
减：营业外支出		54,437,782.54	36,435,253.73
四、利润总额		792,924,241.90	2,419,125,139.48
减：所得税费用	40	(711,705,396.22)	(433,103,100.57)
五、净利润		1,504,629,638.12	2,852,228,240.05
(一)按持续经营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504,629,638.12	2,852,228,240.0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	(1,132,145,766.52)	1,031,071,785.41
(一)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51,159,086.02)	1,000,609,785.24
1.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02,078,105.17)	983,531,725.11
2.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72,074,228.17	(34,833,594.46)
3.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公允价值变动		(11,672,789.29)	52,681,763.90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信用损失准备		(9,482,419.73)	(770,109.31)
(二)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013,319.50	30,462,000.17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013,319.50	30,462,000.17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2,483,871.60	3,883,300,025.46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968,268,875.27	10,922,867,648.42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1,825,000,000.00	225,000,000.0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1,891,889,806.47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400,030,000.00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6,783,630,689.45	13,766,321,742.96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2,257,744,431.38	231,363,379.2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2,163,778.62	2,877,649,718.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348,727,581.19	28,023,202,488.9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339,598,615.45	8,142,003,985.0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641,965,577.23	331,173,722.33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3,752,129,190.53	18,931,002,532.06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2,520,032,616.5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145,660,900.00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72,497,798.69	3,074,008,357.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37,876,095.79	1,824,906,817.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3,581,781.40	375,952,829.6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8,601,986.36	1,965,749,805.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16,251,045.45	37,310,491,567.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	34,132,476,535.74	(9,287,289,078.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79,441,825.42	5,239,070,295.28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5,193,367,604.80	257,242,782,184.63
出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5,624,722.17	54,198,087.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878,434,152.39	262,536,050,567.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5,264,617,128.04	260,810,785,528.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6,876,470.38	634,066,520.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751,493,598.42	261,444,852,048.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3,059,446.03)	1,091,198,518.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及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80,639,329,251.24	97,741,565,922.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639,329,251.24	97,741,565,922.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5,953,082,955.28	88,456,587,476.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0,451,483.55	515,565,018.04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216,781,736.41	237,234,275.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670,316,175.24	89,209,386,770.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30,986,924.00)	8,532,179,151.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10,588,494.81)	6,811,848.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2)	11,217,841,670.90	342,900,440.7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	32,193,553,331.97	20,975,711,661.07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4年12月31日余额	8,000,000,000.00	6,698,968,640.00	1,800,849,234.27	1,142,751,495.64	2,051,952,497.98	6,299,870,973.09	9,287,373,516.14	35,281,766,357.1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2,698,968,640.00)	(1,031,360.00)	(1,146,930,579.41)	150,462,963.81	11,813,819.84	1,094,637,667.36	(2,590,016,128.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132,145,766.52)	-	-	1,504,629,638.12	372,483,871.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698,968,640.00)	(1,031,360.00)	-	-	-	-	(2,700,000,000.00)
1.发行永续债	-	-	-	-	-	-	-	-
2.赎回永续债	-	(2,698,968,640.00)	(1,031,360.00)	-	-	-	-	(2,700,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150,462,963.81	11,813,819.84	(424,776,783.65)	(262,5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50,462,963.81	-	(150,462,963.81)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1,813,819.84	(11,813,819.84)	-
3.永续债利息	-	-	-	-	-	-	(262,500,000.00)	(262,5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14,784,812.89)	-	-	14,784,812.89	-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14,784,812.89)	-	-	14,784,812.89	-
三、2025年12月31日余额	8,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1,799,817,874.27	(4,179,083.77)	2,202,415,461.79	6,311,684,792.93	10,382,011,183.50	32,691,750,228.72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3年12月31日余额	8,000,000,000.00	2,698,968,640.00	1,800,849,234.27	138,781,352.02	1,766,729,673.97	5,659,611,105.24	7,463,126,326.16	27,528,066,331.6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4,000,000,000.00	-	1,003,970,143.62	285,222,824.01	640,259,867.85	1,824,247,189.98	7,753,700,025.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031,071,785.41	-	-	2,852,228,240.05	3,883,300,025.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000,000,000.00	-	-	-	-	-	4,000,000,000.00
1.发行永续债	-	4,000,000,000.00	-	-	-	-	-	4,000,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285,222,824.01	640,259,867.85	(1,055,082,691.86)	(129,6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85,222,824.01	-	(285,222,824.01)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640,259,867.85	(640,259,867.85)	-
3.永续债利息	-	-	-	-	-	-	(129,600,000.00)	(129,6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27,101,641.79)	-	-	27,101,641.79	-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27,101,641.79)	-	-	27,101,641.79	-
三、2024年12月31日余额	8,000,000,000.00	6,698,968,640.00	1,800,849,234.27	1,142,751,495.64	2,051,952,497.98	6,299,870,973.09	9,287,373,516.14	35,281,766,357.12

一、基本情况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系经国务院有关部委批准,于2011年8月依法创新设立的一家混合所有制商业银行,注册资本80亿元。

本行于2011年8月26日经原中国银监会广东监管局批准颁发的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B1194H244050001号。本行经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500279832882U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行法定代表人为周泽荣,注册地址位于汕头市龙湖区黄山路28号四层。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在广东省内设有11家分行:广州分行、汕头分行、佛山分行、深圳分行、东莞分行、江门分行、珠海分行、惠州分行、中山分行、肇庆分行和湛江分行,共网点机构64家。

本行的经营范围:经营原中国银监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基金销售;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持续经营

本行对自2025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于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下列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厘定。

1、会计年度

本行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行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行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行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行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在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金融工具(续)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5.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行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行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和其他应收款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其他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行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行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5.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行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衍生金融资产外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

5.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行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行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5.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金融工具(续)

5.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续)

5.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行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行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5.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5.2 金融工具减值

本行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表外承担信用风险的项目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行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行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行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行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行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行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5.2 金融工具减值(续)

5.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行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行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行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行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若现有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更严格的合同条款、增加抵押品或担保物或者更高的收益率等)。
- (3)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 (4)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6)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 (7)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8)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9)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10)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11)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2) 借款合同的预期是否发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13)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4) 本行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30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5.2 金融工具减值(续)

5.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行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90日，则本行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5.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行对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等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本行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行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

本行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行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行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行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行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金融工具(续)

5.2 金融工具减值(续)

5.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行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5.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行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行保留的权利(如果本行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行承担的义务(如果本行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行保留的权利(如果本行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行承担的义务(如果本行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行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行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5.3 金融资产的转移(续)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行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5.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行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5.4.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5.4.1.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行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行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本行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行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5.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续)

5.4.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续)

5.4.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续)

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由本行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行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4.1.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行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行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行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5.4.1.3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对于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者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金融工具(续)

5.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续)

5.4.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行(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行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4.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行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行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行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行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5.5 衍生工具与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行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准则规定。

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行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行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行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行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金融工具(续)

5.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5.7 资产支持证券

作为经营活动的一部分，本行将部分信贷资产证券化，一般是将这些资产出售给结构化主体，然后再由其向投资者发行证券。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参见附注四、5.3。在运用金融资产终止的条件时，本行已考虑转移至结构化主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以及本行对结构化主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对于未能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支持证券，相关金融资产不终止确认，从第三方投资者筹集的资金以融资款处理；对于本行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资产支持证券，本行将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行并未保留控制权，本行将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行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6、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购买时按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按照确定价格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时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按照确定价格回购的已售出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7、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7、固定资产(续)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年 - 34.75年	3.00%	2.79% - 3.23%
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及家具	1 - 5年	0.00%	20.00% - 100.00%
运输工具	5年	0.00% - 3.00%	19.40% - 20.00%
其他设备	1 - 6年	0.00%	16.67% - 100.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行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或其他资产。

9、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主要为计算机软件及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待处理抵债资产

在收回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时，本行可通过法律程序收回抵质押品的所有权或由借款人自愿交付所有权。如果本行有意按规定对资产进行变现，而且不再要求借款人还款，待处理抵债资产便会列报为“其他资产”。

待处理抵债资产按取得日之公允价值计量。待处理抵债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待处理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对待处理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待处理抵债资产处置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待处理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资产处置损益。

取得待处理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待处理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待处理抵债资产减值准备的，同时结转减值准备。

1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2、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行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3、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3、预计负债(续)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14、职工薪酬

本行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行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行职工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行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5、利息收入和支出

利息收入和支出按照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并计入当期损益。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

16、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行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本行确认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反映其向客户提供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并于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本行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的履约义务，相关收入在该履约义务履行的期间内确认：

- 客户在本行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行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行履约过程中进行的服务；
- 本行履约过程中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行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续)

其他情况下，本行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行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行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行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行已按合同条款提供全部或阶段性服务，客户已接受该服务；
-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或已实质获得服务的迹象。

当另一方参与向客户提供服务时，本行会厘定其承诺的性质是否为提供指定服务本身(即本行为委托人)的履约义务或安排该等服务由另一方提供服务(即本行为代理人)。

本行在向客户转让服务前能够控制该服务的，本行为主要责任人。如果履约义务是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服务，则本行为代理人。在这种情况下，本行在该服务转移给客户之前不会控制另一方提供的指定服务。当本行作为代理人身份时，本行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作为安排由另一方提供的指定服务的回报。

合同资产，是指本行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资产的减值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反地，应收款项是指本行拥有无条件的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即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

合同负债，是指本行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行将难以区分性质的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8.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1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8.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行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9、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0、委托业务

本行承办委托业务，包括委托贷款、委托投资。

委托贷款由委托人提供资金，并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期限、利率，而代理发放、监督使用和协助收回的贷款。委托投资由委托人提供资金，本行于资金受托期间为委托人进行投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以发放或投放金额列示。

所有委托业务的风险、损益和责任由委托人承担，本行只收取手续费。

21、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行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行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1.1 本行作为承租人

21.1.1 租赁的分拆

为简化处理，本行对于房屋及建筑物与其他办公用品的租赁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为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 租赁(续)

21.1 本行作为承租人(续)

21.1.2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行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行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行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行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行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行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1.1.3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行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行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中债商业银行普通债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行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行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行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行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 租赁(续)

21.1 本行作为承租人(续)

21.1.3 租赁负债(续)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行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行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行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例发生变动，本行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1.1.4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行对房屋及建筑物与其他办公用品的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行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五、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行在运用附注四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行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行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行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行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需对财务报表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行对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本行使用的估值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和现金流量折现法等。本行需对诸如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五、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续)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下的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客户的信用行为。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具体包括：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本行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损失准备的确认为阶段一资产采用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二或阶段三资产采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当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资产进入阶段二。在评估资产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本行会考虑定性和定量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已发生信用减值：在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行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行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依据内部评级、逾期天数、偿债能力等。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建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当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金融工具按共同风险特征分组。本行持续评估这些金融工具是否继续保持具有相似的信用风险特征，用以确保一旦信用风险特征发生变化，金融工具将被适当地重分类。这可能会导致新建资产组合或将资产重分类至某个现存资产组合，从而更好地反映这类资产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当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资产从阶段一转入阶段二。同时也发生在当资产仍评估为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时，由于资产组的信用风险不同而导致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不同。

模型和假设的使用：本行采用不同的模型和假设来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本行通过判断来确定每类金融资产的最适用模型，以及确定这些模型所使用的假设，包括信用风险的关键驱动因素相关的假设。

五、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续)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下的减值(续)

前瞻性信息：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本行使用了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这些信息基于对不同经济驱动因素的未来走势的假设，以及这些经济驱动因素如何相互影响的假设。

违约率：违约率是预期信用风险的重要输入值。违约率是对未来一定时期内发生违约的可能性的估计，其计算涉及历史数据、假设和对未来情况的预期。

违约损失率：违约损失率是对违约产生的损失的估计。它基于合同现金流与借款人预期收到的现金流之间的差异，且考虑了抵押品产生的现金流和整体信用增级。

本行有关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信息、违约率信息及违约损失率信息详见附注十一、2。

对结构化主体合并的判断

本行作为结构化主体管理人时，对本行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进行评估，以判断是否对该等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本行基于作为管理人的决策范围、其他方持有的权力、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和面临的可变动收益风险敞口等因素来判断本行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确定是否应合并结构化主体。

所得税

本行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政府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 会计政策变更

本行本年度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七、 主要税项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本行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企业所得税的税前扣除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企业所得税由总行汇总申报，分行就地缴纳。

增值税

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按相关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的3%-13%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行按增值税的7%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本行按增值税的3%计缴教育费附加，按增值税的2%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90,461,955.82	259,495,396.28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16,007,375,324.72	15,121,024,747.49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3,871,289,391.40	9,776,875,153.71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56,457,000.00	842,000.00
应计利息	8,581,282.53	8,240,802.42
合计	30,234,164,954.47	25,166,478,099.90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系指本行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存款准备金，包括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和外汇存款准备金，该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业务，未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不得动用。一般性存款系指本行吸收的财政预算外存款、个人储蓄存款、单位存款、委托资金净额及其他各项存款。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规定，2025年12月31日本行人民币存款及外币存款的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00%及4.00%（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存款5.00%及外币存款4.00%）。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本行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超出法定存款准备金的款项，主要用于资金清算、头寸调拨等。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款项系指本行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地方金库存款。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存放境内银行款项	4,914,686,838.97	2,179,688,917.37
存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33,541,117.39	104,223,117.54
存放境外银行款项	369,127,028.39	485,709,076.18
应计利息	1,900,646.04	5,374,218.62
小计	5,519,255,630.79	2,774,995,329.71
减：信用损失准备	9,486,393.57	17,324,874.52
合计	5,509,769,237.22	2,757,670,455.19

3、 拆出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本金	7,850,000,000.00	10,878,768,000.00
应计利息	10,610,624.97	24,217,477.66
小计	7,860,610,624.97	10,902,985,477.66
减：信用损失准备	11,448,574.23	33,624,553.99
合计	7,849,162,050.74	10,869,360,923.67

(1) 按交易对手性质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拆出境内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0	1,440,000,000.00
拆出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7,450,000,000.00	7,153,768,000.00
拆出境外银行金融机构	300,000,000.00	2,285,000,000.00
应计利息	10,610,624.97	24,217,477.66
合计	7,860,610,624.97	10,902,985,477.66
减：信用损失准备	11,448,574.23	33,624,553.99
净额	7,849,162,050.74	10,869,360,923.67

(2)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不含应计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个月内到期(含)	998,789,944.10	3,288,398,143.44
超过1个月但在1年内到期(含)	6,839,761,481.67	7,556,745,302.57
合计	7,838,551,425.77	10,845,143,446.01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交易对手性质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银行金融机构	1,502,752,000.00	890,000,000.00
其他金融机构	8,061,695,000.00	3,425,952,000.00
应计利息	649,307.36	325,216.40
小计	9,565,096,307.36	4,316,277,216.40
减：信用损失准备	-	-
合计	9,565,096,307.36	4,316,277,216.40

(2)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不含应计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个月内到期(含)	9,564,447,000.00	4,315,952,000.00

5、 发放贷款和垫款

5.1 贷款和垫款的分类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235,613,715,193.80	221,470,353,142.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7,754,684,652.29	4,263,639,196.16
小计	243,368,399,846.09	225,733,992,338.61
减：贷款损失准备	8,551,335,678.90	7,733,065,635.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34,817,064,167.19	218,000,926,702.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21,399,521,699.27	23,995,029,020.11
合计	256,216,585,866.46	241,995,955,722.98

5.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个人贷款和垫款		
其中：个人经营贷款	25,048,829,182.57	26,797,255,076.37
个人消费贷款	5,568,501,657.59	2,114,019,376.31
个人住房贷款	701,888,705.24	816,712,844.25
小计	31,319,219,545.40	29,727,987,296.93
企业贷款和垫款	204,294,495,648.40	191,742,365,845.5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235,613,715,193.80	221,470,353,142.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7,754,684,652.29	4,263,639,196.16
小计	243,368,399,846.09	225,733,992,338.61
减：贷款损失准备		
其中：阶段一(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	3,902,955,316.69	3,549,597,047.30
阶段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1,142,643,531.49	1,507,107,126.25
阶段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3,505,736,830.72	2,676,361,462.19
小计	8,551,335,678.90	7,733,065,635.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34,817,064,167.19	218,000,926,702.87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5.1 贷款和垫款的分类(续)

5.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企业贷款和垫款		
福费廷	6,728,444,125.59	15,265,269,533.80
票据贴现		
银行承兑汇票	4,067,209,370.47	5,077,457,336.96
商业承兑汇票	10,603,868,203.21	3,652,302,149.35
小计	14,671,077,573.68	8,729,759,486.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的账面价值	21,399,521,699.27	23,995,029,020.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		
阶段一(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	(18,717,410.60)	(17,271,544.02)
阶段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108.71)	(14,089,201.60)
阶段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	-
小计	(18,717,519.31)	(31,360,745.62)

5.2 贷款和垫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222,391,440,745.31	13,400,016,370.65	7,576,942,730.13	243,368,399,846.09
减：损失准备	3,902,955,316.69	1,142,643,531.49	3,505,736,830.72	8,551,335,678.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	218,488,485,428.62	12,257,372,839.16	4,071,205,899.41	234,817,064,167.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21,399,512,137.15	9,562.12	-	21,399,521,699.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的累计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18,717,410.60)	(108.71)	-	(18,717,519.31)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208,129,938,416.57	12,098,757,181.04	5,505,296,741.00	225,733,992,338.61
减：损失准备	3,549,597,047.30	1,507,107,126.25	2,676,361,462.19	7,733,065,635.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	204,580,341,369.27	10,591,650,054.79	2,828,935,278.81	218,000,926,702.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23,938,553,615.22	56,475,404.89	-	23,995,029,020.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的累计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17,271,544.02)	(14,089,201.60)	-	(31,360,745.62)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5.3 按行业分布情况(不含应计利息)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3,724,712,588.83	32.57	75,362,717,564.04	30.70
批发和零售业	32,824,394,672.26	12.77	34,471,563,256.66	14.04
房地产业	32,711,077,707.42	12.72	34,676,505,313.05	14.13
制造业	24,073,990,226.53	9.37	22,289,364,028.94	9.08
建筑业	10,972,744,428.47	4.27	10,623,995,452.47	4.33
金融业	7,027,195,236.76	2.73	6,811,496,580.60	2.77
教育	6,214,689,075.95	2.42	7,799,950,129.61	3.1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739,879,262.25	1.07	2,468,503,637.58	1.0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479,620,284.33	0.96	2,243,374,193.01	0.91
农、林、牧、渔业	2,415,934,976.68	0.94	2,197,305,650.67	0.90
住宿和餐饮业	1,919,470,350.48	0.75	1,677,502,518.18	0.68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484,790,055.63	0.58	1,076,950,629.51	0.4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55,214,078.84	0.41	3,557,231,917.68	1.4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08,349,660.04	0.24	421,088,313.85	0.17
卫生和社会工作	322,281,063.61	0.13	540,995,907.33	0.22
采矿业	319,005,728.69	0.12	238,345,934.65	0.1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81,887,654.96	0.03	521,917,497.04	0.21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47,702,722.26	0.02	28,826,854.45	0.01
企业贷款和垫款小计	211,022,939,773.99	82.10	207,007,635,379.32	84.33
票据贴现	14,671,077,573.68	5.71	8,729,759,486.31	3.56
个人贷款和垫款小计	31,319,219,545.40	12.19	29,727,987,296.93	12.11
贷款和垫款总额	257,013,236,893.07	100.00	245,465,382,162.56	100.00

5.4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不含应计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信用贷款	63,813,080,676.97	45,039,559,686.60
保证贷款	30,736,942,303.25	42,838,396,616.68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抵押贷款	113,596,951,482.64	114,580,837,710.94
质押贷款	48,866,262,430.21	43,006,588,148.34
贷款和垫款总额	257,013,236,893.07	245,465,382,162.56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5.5 逾期贷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71,500,762.49	68,207,135.60	6,874,753.96	6,045,956.25	152,628,608.30
保证贷款	170,115,673.98	33,260,178.28	46,645,724.57	12,527,810.73	262,549,387.56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抵押贷款	658,405,308.16	399,820,129.89	948,280,876.85	337,075,093.01	2,343,581,407.91
质押贷款	1,714,719,774.46	3,750,000.00	654,945,566.10	-	2,373,415,340.56
合计	2,614,741,519.09	505,037,443.77	1,656,746,921.48	355,648,859.99	5,132,174,744.33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03,950,975.63	72,269,894.06	7,728,390.83	10,005,119.30	193,954,379.82
保证贷款	256,912,732.48	865,025,141.54	236,070,484.46	1,808,213.98	1,359,816,572.46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抵押贷款	1,401,617,563.86	1,093,435,875.79	582,935,824.07	144,308,894.45	3,222,298,158.17
质押贷款	64,519,886.66	651,247,632.99	19,417,142.94	-	735,184,662.59
合计	1,827,001,158.63	2,681,978,544.38	846,151,842.30	156,122,227.73	5,511,253,773.04

注： 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整笔贷款将归类为逾期贷款。

5.6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及预期信用损失变动情况

5.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度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3,549,597,047.30	1,507,107,126.25	2,676,361,462.19	7,733,065,635.74
转移：				
- 至阶段一	15,233,301.08	(14,236,305.65)	(996,995.43)	-
- 至阶段二	(309,737,066.90)	308,509,271.66	1,227,795.24	-
- 至阶段三	(1,968,254.44)	(575,966,388.09)	577,934,642.53	-
本年计提	649,830,289.65	(82,770,172.68)	2,055,616,827.16	2,622,676,944.13
本年核销	-	-	(1,881,085,268.87)	(1,881,085,268.87)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转入	-	-	76,678,367.90	76,678,367.90
年末余额	3,902,955,316.69	1,142,643,531.49	3,505,736,830.72	8,551,335,678.9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5.6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及预期信用损失变动情况(续)

5.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变动情况(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度			合计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减值)	
年初余额	3,321,497,438.14	950,979,167.98	2,162,211,419.60	6,434,688,025.72
转移：				
- 至阶段一	4,531,860.70	(3,404,360.70)	(1,127,500.00)	-
- 至阶段二	(86,376,948.96)	227,612,821.52	(141,235,872.56)	-
- 至阶段三	(13,588,243.08)	(41,744,193.66)	55,332,436.74	-
本年计提	323,532,940.50	373,663,691.11	1,857,429,063.89	2,554,625,695.50
本年核销	-	-	(1,436,155,816.89)	(1,436,155,816.89)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转入	-	-	179,907,731.41	179,907,731.41
年末余额	3,549,597,047.30	1,507,107,126.25	2,676,361,462.19	7,733,065,635.74

5.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度			合计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年初余额	17,271,544.02	14,089,201.60	-	31,360,745.62
本年计提/(转回)	1,445,866.58	(14,089,092.89)	-	(12,643,226.31)
本年核销	-	-	-	-
年末余额	18,717,410.60	108.71	-	18,717,519.31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度			合计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年初余额	12,068,509.35	-	20,319,048.69	32,387,558.04
本年计提	5,203,034.67	14,089,201.60	-	19,292,236.27
本年核销	-	-	(20,319,048.69)	(20,319,048.69)
年末余额	17,271,544.02	14,089,201.60	-	31,360,745.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减少贷款和垫款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基金投资	7,985,775,061.96	17,761,776,932.11
企业债券	5,015,392,500.48	5,503,815,201.73
资产管理计划	2,221,079,395.34	2,710,450,142.62
金融机构债	2,188,969,258.69	1,953,463,106.99
理财产品	2,153,667,967.44	1,122,850,186.90
政府债券	865,848,219.56	3,123,876,196.58
资产支持证券	710,714,616.63	795,186,080.64
信托计划	465,087,265.19	233,942,714.26
同业存单	394,777,357.25	985,233,079.46
政策性金融债	331,033,081.65	371,156,729.59
合计	22,332,344,724.19	34,561,750,370.88

7、 债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债权投资(1)(2)	53,085,059,089.86	48,634,207,350.61
应计利息	441,648,027.20	467,693,856.95
小计	53,526,707,117.06	49,101,901,207.56
减：信用损失准备(1)(2)(3)	3,995,246,236.14	2,872,747,156.96
合计	49,531,460,880.92	46,229,154,050.60

(1) 债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政府债券	16,985,823,318.76	16,676,780,351.58
信托计划	17,118,832,431.23	17,174,709,176.53
企业债券	8,003,425,793.82	9,168,474,651.12
资产支持证券	7,770,025,771.31	4,271,741,076.75
资产管理计划	3,598,574,870.43	1,810,195,951.58
金融机构债券	50,024,931.51	-
小计	53,526,707,117.06	49,101,901,207.56
减：信用损失准备	3,995,246,236.14	2,872,747,156.96
其中：阶段一(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	358,457,184.86	426,947,346.45
阶段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321,239,287.01	-
阶段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减值)	3,315,549,764.27	2,445,799,810.51
合计	49,531,460,880.92	46,229,154,050.6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债权投资(续)

(2)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减值)	
债权投资	43,681,697,459.11	1,975,051,000.00	7,869,958,657.95	53,526,707,117.06
减：信用损失准备	358,457,184.86	321,239,287.01	3,315,549,764.27	3,995,246,236.14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43,323,240,274.25	1,653,811,712.99	4,554,408,893.68	49,531,460,880.92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减值)	
债权投资	43,488,539,981.00	-	5,613,361,226.56	49,101,901,207.56
减：信用损失准备	426,947,346.45	-	2,445,799,810.51	2,872,747,156.96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43,061,592,634.55	-	3,167,561,416.05	46,229,154,050.60

(3)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度			合计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年初余额	426,947,346.45	-	2,445,799,810.51	2,872,747,156.96
转移：				
- 至阶段一	-	-	-	-
- 至阶段二	(7,456,726.79)	7,456,726.79	-	-
- 至阶段三	(65,922,746.59)	-	65,922,746.59	-
本年计提	43,761,859.56	182,670,123.20	801,288,909.36	1,027,720,892.12
本年核销/处置	(38,872,547.77)	-	(64,476,738.57)	(103,349,286.34)
其他变动	-	131,112,437.02	67,015,036.38	198,127,473.40
年末余额	358,457,184.86	321,239,287.01	3,315,549,764.27	3,995,246,236.14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度			合计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年初余额	359,418,589.86	372,083,567.67	1,564,412,323.87	2,295,914,481.40
转移：				
- 至阶段一	-	-	-	-
- 至阶段二	-	-	-	-
- 至阶段三	-	(372,083,567.67)	372,083,567.67	-
本年计提	67,528,756.59	-	509,303,918.97	576,832,675.56
年末余额	426,947,346.45	-	2,445,799,810.51	2,872,747,156.96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债权投资(1)	92,894,926,801.23	88,852,409,969.87
应计利息	1,110,465,046.93	953,951,757.22
合计	94,005,391,848.16	89,806,361,727.09

(1) 其他债权投资(不含应计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政府债券	45,352,420,273.55	42,196,676,276.55
政策性金融债	28,852,735,531.51	32,902,562,990.00
公司债券	11,363,054,600.90	8,387,458,590.41
同业存单及金融机构债券	5,285,646,213.31	1,567,183,395.67
资产支持证券	2,041,070,181.96	3,798,528,717.24
合计	92,894,926,801.23	88,852,409,969.87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金额不扣除信用损失准备。

(2) 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89,016,667.27	135,461,459.88
本年计提/(转回)	96,098,970.90	(45,376,943.05)
汇率影响	-	(1,067,849.56)
年末余额	185,115,638.17	89,016,667.27

(3)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度			合计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年初余额	74,730,385.91	14,286,281.36	-	89,016,667.27
转移:				
- 至阶段一	-	-	-	-
- 至阶段二	-	-	-	-
- 至阶段三	-	(14,286,281.36)	14,286,281.36	-
本年计提	20,385,252.26	-	75,713,718.64	96,098,970.90
汇率影响	-	-	-	-
年末余额	95,115,638.17	-	90,000,000.00	185,115,638.17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其他债权投资(续)

(3)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变动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度			合计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年初余额	116,355,523.86	19,105,936.02	-	135,461,459.88
本年转回	(40,557,288.39)	(4,819,654.66)	-	(45,376,943.05)
汇率影响	(1,067,849.56)	-	-	(1,067,849.56)
年末余额	74,730,385.91	14,286,281.36	-	89,016,667.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减值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减少金融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抵债股权	49,824,005.88	117,019,267.84

本行将抵债股权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于 2025 年度，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为人民币 25,351,092.67 元(2024 年：利得 40,616,000.23 元)。于 2025 年度，本行处置部分此类权益工具投资，处置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10,769,802.17 元(2024 年：108,024,241.79 元)，相应收益人民币 14,784,812.89 元(2024 年：27,101,641.79 元)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于 2025 年度，上述投资无分红收益(2024 年：无)。

10、 固定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及家具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25 年 1 月 1 日	812,982,908.54	277,440,916.86	14,991,962.81	42,793,319.84	1,148,209,108.05
本年购置	54,857,357.56	8,779,924.00	848,737.61	2,109,882.63	66,595,901.80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	113,944,424.18	-	22,062,223.52	136,006,647.70
本年处置	-	49,625,735.73	1,836,615.74	8,936,988.11	60,399,339.58
2025 年 12 月 31 日	867,840,266.10	350,539,529.31	14,004,084.68	58,028,437.88	1,290,412,317.97
累计折旧					
2025 年 1 月 1 日	4,548,579.70	224,577,601.13	10,197,680.48	35,486,266.58	274,810,127.89
本年计提	23,190,730.12	40,469,851.62	2,272,190.03	5,356,566.14	71,289,337.91
本年处置	-	49,533,350.49	1,344,187.91	8,916,908.52	59,794,446.9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7,739,309.82	215,514,102.26	11,125,682.60	31,925,924.20	286,305,018.88
净额					
2025 年 1 月 1 日	808,434,328.84	52,863,315.73	4,794,282.33	7,307,053.26	873,398,980.16
2025 年 12 月 31 日	840,100,956.28	135,025,427.05	2,878,402.08	26,102,513.68	1,004,107,299.09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及家具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原值					
2024年1月1日	3,169,018.24	258,257,618.47	14,317,045.05	42,113,830.36	317,857,512.12
本年购置	1,928,339.65	11,907,488.24	1,461,523.32	2,778,110.37	18,075,461.58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807,885,550.65	13,049,166.38	-	2,088,625.24	823,023,342.27
本年处置	-	5,773,356.23	786,605.56	4,187,246.13	10,747,207.92
2024年12月31日	812,982,908.54	277,440,916.86	14,991,962.81	42,793,319.84	1,148,209,108.05
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683,099.24	214,985,208.68	8,667,130.92	38,310,994.54	262,646,433.38
本年计提	3,865,480.46	15,314,595.29	2,272,485.30	1,360,731.76	22,813,292.81
本年处置	-	5,722,202.84	741,935.74	4,185,459.72	10,649,598.30
2024年12月31日	4,548,579.70	224,577,601.13	10,197,680.48	35,486,266.58	274,810,127.89
净额					
2024年1月1日	2,485,919.00	43,272,409.79	5,649,914.13	3,802,835.82	55,211,078.74
2024年12月31日	808,434,328.84	52,863,315.73	4,794,282.33	7,307,053.26	873,398,980.16

11、 在建工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减值 准备	年末净额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 无形资产	本年转入 长期待摊费用			
装修安装工程	59,641,257.49	67,943,416.67	27,015,133.07	2,041,488.79	90,973,080.39	7,554,971.91	-	7,554,971.91
系统运营工程	9,937,457.44	16,493,382.29	14,183,104.05	2,022,048.28	7,989,669.83	2,236,017.57	-	2,236,017.57
资产购置	43,660,665.14	83,535,928.75	94,808,410.58	24,003,603.77	176,991.15	8,207,588.39	-	8,207,588.39
合计	113,239,380.07	167,972,727.71	136,006,647.70	28,067,140.84	99,139,741.37	17,998,577.87	-	17,998,577.87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减值 准备	年末净额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 无形资产	本年转入 长期待摊费用			
装修安装工程	7,823,059.68	61,662,403.38	-	-	9,844,205.57	59,641,257.49	-	59,641,257.49
系统运营工程	402,002.84	10,898,185.11	-	-	1,362,730.51	9,937,457.44	-	9,937,457.44
资产购置	484,900,391.50	408,497,051.74	823,023,342.27	26,713,435.83	-	43,660,665.14	-	43,660,665.14
合计	493,125,454.02	481,057,640.23	823,023,342.27	26,713,435.83	11,206,936.08	113,239,380.07	-	113,239,380.07

本行管理层认为本年及上年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风险。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无形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原值			
2025年1月1日	1,006,485,500.00	1,010,395,746.24	2,016,881,246.24
本年购置	145,047,639.53	104,541,997.54	249,589,637.07
在建工程转入	-	28,067,140.84	28,067,140.84
本年报废	-	-	-
2025年12月31日	1,151,533,139.53	1,143,004,884.62	2,294,538,024.15
累计摊销			
2025年1月1日	121,616,997.84	381,835,227.63	503,452,225.47
本年计提	27,244,137.59	111,694,812.66	138,938,950.25
本年减少	-	-	-
2025年12月31日	148,861,135.43	493,530,040.29	642,391,175.72
净额			
2025年1月1日	884,868,502.16	628,560,518.61	1,513,429,020.77
2025年12月31日	1,002,672,004.10	649,474,844.33	1,652,146,848.43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原值			
2024年1月1日	1,006,485,500.00	861,021,443.86	1,867,506,943.86
本年购置	-	122,660,866.55	122,660,866.55
在建工程转入	-	26,713,435.83	26,713,435.83
本年报废	-	-	-
2024年12月31日	1,006,485,500.00	1,010,395,746.24	2,016,881,246.24
累计摊销			
2024年1月1日	96,454,860.36	289,396,856.35	385,851,716.71
本年计提	25,162,137.48	92,438,371.28	117,600,508.76
本年减少	-	-	-
2024年12月31日	121,616,997.84	381,835,227.63	503,452,225.47
净额			
2024年1月1日	910,030,639.64	571,624,587.51	1,481,655,227.15
2024年12月31日	884,868,502.16	628,560,518.61	1,513,429,020.77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租赁合同

(1) 使用权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5年1月1日	1,080,982,923.64	13,026,562.03	1,094,009,485.67
本年增加	452,347,600.91	14,671,877.20	467,019,478.11
本年减少	180,960,507.76	152,852.12	181,113,359.88
2025年12月31日	1,352,370,016.79	27,545,587.11	1,379,915,603.90
累计折旧			
2025年1月1日	551,394,792.12	12,464,696.66	563,859,488.78
本年增加	173,077,295.56	3,496,450.85	176,573,746.41
本年减少	153,723,966.34	146,650.36	153,870,616.70
2025年12月31日	570,748,121.34	15,814,497.15	586,562,618.49
净额			
2025年1月1日	529,588,131.52	561,865.37	530,149,996.89
2025年12月31日	781,621,895.45	11,731,089.96	793,352,985.41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合计
原值			
2024年1月1日	1,007,178,780.68	13,026,562.03	1,020,205,342.71
本年增加	110,892,819.26	-	110,892,819.26
本年减少	37,088,676.30	-	37,088,676.30
2024年12月31日	1,080,982,923.64	13,026,562.03	1,094,009,485.67
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392,785,827.71	8,140,606.10	400,926,433.81
本年增加	183,822,823.58	4,324,090.56	188,146,914.14
本年减少	25,213,859.17	-	25,213,859.17
2024年12月31日	551,394,792.12	12,464,696.66	563,859,488.78
净额			
2024年1月1日	614,392,952.97	4,885,955.93	619,278,908.90
2024年12月31日	529,588,131.52	561,865.37	530,149,996.89

(2) 租赁负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租赁负债按照剩余到期日的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个月内到期	33,475,945.66	30,562,834.45
1个月至3个月	20,400,584.66	28,259,929.63
3个月至1年	102,527,733.77	129,432,288.99
1年至5年	314,301,689.86	325,489,189.18
5年以上	92,798,549.80	80,036,769.82
合计	563,504,503.75	593,781,012.07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租赁合同(续)

(2) 租赁负债(续)

本年度，本行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合计人民币 216,781,736.41 元(2024 年度：人民币 238,278,711.78 元)。

本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941,521.72 元(2024 年度：人民币 1,044,435.91 元)。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前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信用损失准备	14,447,905,120.74	11,250,361,896.70	3,611,976,280.19	2,812,590,474.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公允价值变动	9,936,860.52	-	2,484,215.13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918,406,678.24	648,927,061.38	229,601,669.56	162,231,765.35
利息调整	234,153,941.17	67,697,763.89	58,538,485.29	16,924,440.9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0,164,725.50	-	52,541,181.38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5,204,468.56	-	1,301,117.14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职工薪酬	196,967,583.34	378,884,358.31	49,241,895.84	94,721,089.58
租赁负债	563,504,503.75	593,781,012.07	140,876,125.94	148,445,253.02
职工教育经费	1,832,489.89	2,065,956.08	458,122.47	516,489.02
递延收益	36,360,411.27	-	9,090,102.82	-
合计	16,619,232,314.42	12,946,922,516.99	4,154,808,078.62	3,236,730,629.25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392,606,081.40	-	348,151,520.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公允价值变动	-	5,626,858.52	-	1,406,714.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842,477.40	-	2,710,619.35	-
固定资产折旧	81,877,414.79	25,631,030.64	20,469,353.70	6,407,757.66
使用权资产	508,876,209.48	514,840,891.11	127,219,052.37	128,710,222.78
合计	601,596,101.67	1,938,704,861.67	150,399,025.42	484,676,215.42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后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04,409,053.20	2,752,054,413.83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1)	1,522,787,269.14	2,517,111,693.83
待处理抵债资产	1,106,948,138.90	-
应收利息	36,783,097.72	580,836,487.62
长期待摊费用(2)	127,551,616.30	68,526,164.08
预付款项	7,568,870.27	276,351,001.97
待清算款项	-	411,537,249.15
其他	964,842.90	1,194,214.15
合计	2,802,603,835.23	3,855,556,810.80

(1) 其他应收款

按性质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收资产转让款	1,035,780,925.35	1,848,338,342.33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80,855,858.46	237,480,725.44
应收诉讼费	97,066,474.19	75,189,695.43
应收办公楼押金	40,075,928.03	45,192,117.24
其他	46,144,607.33	341,759,939.93
合计	1,599,923,793.36	2,547,960,820.37
减：信用损失准备	77,136,524.22	30,849,126.54
其他应收款净额	1,522,787,269.14	2,517,111,693.83

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比例(%)	人民币元	比例(%)
1年以内	646,934,401.13	40.44	1,314,769,961.31	51.60
1-2年	547,613,646.44	34.23	1,156,690,264.27	45.40
2-3年	357,716,053.11	22.36	38,619,474.31	1.52
3年以上	47,659,692.68	2.97	37,881,120.48	1.48
合计	1,599,923,793.36	100.00	2,547,960,820.37	100.00
减：信用损失准备	77,136,524.22		30,849,126.54	
净额	1,522,787,269.14		2,517,111,693.83	

(2)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装修工程	120,543,269.15	63,456,166.35
系统建设	6,093,301.97	4,454,010.41
其他	915,045.18	615,987.32
合计	127,551,616.30	68,526,164.08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	4,274,089,100.00	2,874,059,100.00
应计利息	5,992,360.08	1,529,531.60
合计	4,280,081,460.08	2,875,588,631.60

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641,593,611.38	5,604,148,680.44
境内银行存放款项	11,026,616,660.68	16,470,821,107.22
境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226,538,454.56	903,424,719.17
应计利息	130,327,624.17	77,066,270.44
合计	28,025,076,350.79	23,055,460,777.27

18、 拆入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境内同业拆入	2,742,304,000.00	2,545,014,400.0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600,000,000.00	-
应计利息	12,717,700.11	8,395,188.58
合计	3,355,021,700.11	2,553,409,588.58

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债券卖空	3,221,671,467.83	964,570,568.87

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资产类型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债券		
其中：政府债	5,476,926,000.00	3,497,550,000.00
政策性金融债	11,797,590,000.00	14,373,100,000.00
同业存单	35,144,000.00	-
票据	-	308,797,398.69
应计利息	8,977,831.82	4,723,611.04
合计	17,318,637,831.82	18,184,171,009.73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续)

(2)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个月内到期(含)	15,463,676,000.00	18,179,447,398.69
超过1个月但在1年内到期(含)	1,845,984,000.00	-
应计利息	8,977,831.82	4,723,611.04
合计	17,318,637,831.82	18,184,171,009.73

21、 吸收存款

单位: 人民币元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63,494,687,800.57	57,305,347,281.58
其中: 公司客户	54,875,050,586.28	50,060,059,916.53
个人客户	8,619,637,214.29	7,245,287,365.05
定期存款	265,519,414,355.71	221,750,981,071.77
其中: 公司客户	205,912,092,425.66	172,743,530,844.12
个人客户	59,607,321,930.05	49,007,450,227.65
存入保证金	4,614,630,974.73	30,935,095,713.27
其他存款	1,380,033,763.53	3,150,066,358.26
应计利息	11,903,610,463.91	8,631,788,117.60
合计	346,912,377,358.45	321,773,278,542.48

22、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2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1)	972,361,740.90	1,412,632,059.37	1,659,907,821.42	725,085,978.85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2)	-	177,926,572.39	177,926,572.39	-
辞退福利	-	41,701.98	41,701.98	-
合计	972,361,740.90	1,590,600,333.74	1,837,876,095.79	725,085,978.85

(1) 短期薪酬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25年12月31日
工资及奖金	956,725,390.34	1,111,562,535.66	1,358,311,751.01	709,976,174.99
职工福利费	-	137,173,083.60	137,173,083.60	-
社会保险费	-	42,285,443.06	42,285,443.06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40,394,656.31	40,394,656.31	-
工伤保险费	-	1,348,443.28	1,348,443.28	-
生育保险费	-	542,343.47	542,343.47	-
住房公积金	-	98,159,163.17	98,159,163.17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636,350.56	23,451,833.88	23,978,380.58	15,109,803.86
合计	972,361,740.90	1,412,632,059.37	1,659,907,821.42	725,085,978.85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续)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25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	172,825,159.22	172,825,159.22	-
失业保险费	-	5,101,413.17	5,101,413.17	-
合计	-	177,926,572.39	177,926,572.39	-

本行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行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行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本年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172,825,159.22 元及人民币 5,101,413.17 元(2024年：人民币 159,023,132.69 元及人民币 4,860,814.30 元)。

23、 应交税费

单位：人民币元

税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74,771,862.59	181,044,492.28
企业所得税	56,632,137.10	168,175,408.91
个人所得税	15,603,330.01	14,503,873.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34,030.31	12,675,597.17
教育费附加	8,738,593.34	9,053,998.37
其他	2,515,909.89	2,630,895.57
合计	270,495,863.24	388,084,265.91

24、 预计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表外业务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41,078,863.96	118,340,952.90

表外业务预期信用损失按照三阶段划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年初余额	118,340,952.90	-	-	118,340,952.90
本年计提	22,737,911.06	-	-	22,737,911.06
年末余额	141,078,863.96	-	-	141,078,863.96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4、 预计负债(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年初余额	177,681,216.73	-	-	177,681,216.73
本年转回	(59,340,263.83)	-	-	(59,340,263.83)
年末余额	118,340,952.90	-	-	118,340,952.90

25、 应付债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同业存单(1)	38,256,677,053.47	50,928,054,141.57
二级资本债(2)	6,998,764,339.34	3,000,000,000.00
金融债(3)	-	3,000,000,000.00
应计利息	131,539,726.03	133,002,739.72
合计	45,386,981,118.84	57,061,056,881.29

(1) 本行 2025 年全年共发行 410 笔(2024 年：464 笔)期限为 1 月至 1 年不等的人民币同业存单，年利率为 1.55%至 2.18%(2024 年：1.83%至 2.71%)之间不等；以及 1 笔期限为 1 月的美元同业存单，年利率为 4.46%(2024 年：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偿付的同业存单为 211 笔(2024 年 12 月 31 日：248 笔)，共计面值人民币 385.8 亿元(2024 年：人民币 514.4 亿元)。

(2) 本行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人民币 40 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该债券为固定利率、按年付息，债券期限为 10 年期，在第 5 年末附有条件赎回权。

本行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人民币 30 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该债券为固定利率、按年付息，债券期限为 10 年期，在第 5 年末附有条件赎回权。

(3) 本行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人民币 30 亿元的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该债券为固定利率、按年付息，债券期限为 3 年期。本行已于 2025 年 3 月到期兑付。

2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待清算款项	1,771,605,616.64	-
其他应付款(1)	768,462,077.21	1,274,375,556.16
预提费用	98,872,477.84	106,425,350.66
合同负债	31,107,852.17	33,469,480.40
递延收益	5,252,559.10	4,760,398.00
应付股利	1,355,165.23	1,355,323.13
预收款项	-	215,600,000.00
合计	2,676,655,748.19	1,635,986,108.35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6、 其他负债(续)

(1) 其他应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再保理业务应付款	480,391,439.71	460,252,636.05
保证金及押金	101,326,930.00	505,925,300.00
待结算工程款	74,471,616.08	123,915,410.94
工程质保金	43,387,048.36	29,090,293.11
其他	68,885,043.06	155,191,916.06
合计	768,462,077.21	1,274,375,556.16

27、 股本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股本	8,000,000,000.00	-	-	8,000,000,000.00

本行原注册资本人民币 414,065,310.00 元，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414,065,310.00 元，经汕头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1997 年 3 月 7 日出具(97)汕会验字第 8 号验资报告在案。2008 年 10 月 29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进行增资扩股，截至 2011 年 7 月 15 日止，变更后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0,000.00 元。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1 年 7 月 16 日出具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 090016 号验资报告。

本行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章程的规定，并经原中国银监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广东华兴银行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核准，获准向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000,000,000.00 股，每股人民币 1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000,000.00 元。于 2017 年 2 月 23 日，本行收到股东认缴股款人民币 4,800,000,000.00 元。其中股本人民币 3,000,000,000.00 元，资本公积人民币 1,800,000,000.00 元。本次增资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17)第 440FC0010 号验资报告。

28、 其他权益工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数量(张)	账面价值	数量(张)	账面价值	数量(张)	账面价值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 发行金额	67,000,000.00	6,700,00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00
- 发行费用	-	(1,031,360.00)	-	1,031,360.00	-	-
合计	67,000,000.00	6,698,968,640.00	(27,000,000.00)	(2,698,968,64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00

经相关监管机构核准，本行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并于 2024 年 8 月 1 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前 5 年票面利率为 3.18%，每 5 年调整一次。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8、 其他权益工具(续)

经相关监管机构核准，本行于2024年11月13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的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二期)，并于2024年11月15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前5年票面利率为3.75%，每5年调整一次。

上述债券的存续期与本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得到监管部门批准的前提下，本行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该债券。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本行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已发行且存续的上述债券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上述债券按照存续票面金额在设有同一触发事件的所有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存续票面总金额中所占的比例进行减记。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监管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减记部分不可恢复。该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高于本期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股东持有的股份之前。债券与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上述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本行有权部分或全部取消该债券的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债券利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但直至决定重新开始向债券持有人全额派息前，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收益分配。

本行上述债券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行资本充足率。

29、 资本公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1,800,849,234.27	-	1,031,360.00	1,799,817,874.27

本行股本溢价本期减少1,031,360.00元，是本行发行永续债形成的相关费用冲减股本溢价所致。

30、 盈余公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051,952,497.98	150,462,963.81	-	2,202,415,461.79

根据国家的相关法律规定，本行须按企业会计准则下净利润提取10%作为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本行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本行股本的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本年度，本行按照本年净利润的10%提取了法定盈余公积。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1、 一般风险准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一般风险准备	6,299,870,973.09	11,813,819.84	-	6,311,684,792.93

本行按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弥补银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已按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1.5%计提了一般风险准备。

3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	上年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9,287,373,516.14	7,463,126,326.16
加：本年净利润	1,504,629,638.12	2,852,228,240.05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14,784,812.89	27,101,641.79
减：提取盈余公积(1)	150,462,963.81	285,222,824.0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2)	11,813,819.84	640,259,867.85
股东大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3)	-	-
永续债利息	262,500,000.00	129,600,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0,382,011,183.50	9,287,373,516.14

(1) 提取盈余公积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和本行章程规定，本行每年末按企业会计准则下的净利润提取10%作为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注册资本(股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本行本年度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150,462,963.81元(2024年度：人民币285,222,824.01元)。于2025年12月31日，已计入盈余公积科目。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年度本行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11,813,819.84元(2024年度：人民币640,259,867.85元)。于2025年12月31日，已计入一般风险准备科目。

(3) 股东大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

本年度本行未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2024年度本行未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3、 利息净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756,420,596.89	11,679,687,133.61
金融投资		
其中：其他债权投资	1,684,119,417.52	1,964,252,963.23
债权投资	1,142,301,406.66	1,884,818,688.47
拆出资金	308,436,897.97	508,279,418.0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0,399,976.49	267,156,290.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6,649,448.23	70,028,262.2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9,412,929.43	25,538,930.44
利息收入小计	15,347,740,673.19	16,399,761,686.98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7,698,386,254.16	8,451,852,939.80
应付债券	1,177,629,267.24	1,501,180,352.4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57,659,274.73	594,827,313.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9,705,673.53	335,614,694.63
拆入资金	65,434,599.34	72,087,540.32
向中央银行借款	48,634,733.24	52,984,304.24
租赁负债	19,427,675.63	22,606,944.60
再保理业务	9,299,595.32	6,382,508.26
利息支出小计	9,736,177,073.19	11,037,536,597.70
利息净收入	5,611,563,600.00	5,362,225,089.28

3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管理性中间业务收入	251,583,263.61	278,555,767.10
担保性中间业务收入	74,841,251.63	72,021,500.66
结算性手续费收入	34,979,111.57	67,113,649.97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8,735,053.39	25,221,959.40
增值服务收入	6,608,399.62	7,146,496.02
其他	-	-
小计	376,747,079.82	450,059,373.1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银行卡手续费	55,779,740.82	47,428,495.10
贷款业务手续费	34,661,857.56	35,848,962.62
清算与结算手续费	33,548,628.76	32,559,703.26
代理业务手续费	12,034,086.29	15,046,280.26
同业业务手续费	12,525,678.73	7,148,281.77
其他	2,749,725.23	2,577,345.07
小计	151,299,717.39	140,609,068.0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25,447,362.43	309,450,305.07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5、 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其他债权投资	780,884,895.52	926,601,946.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4,922,306.08	1,678,724,253.16
票据转让价差收益	258,409,993.81	107,355,982.16
债权投资	200,559,594.34	12,425,982.72
其他投资收益/(损失)	30,047,614.25	(83,304,213.64)
合计	1,774,824,404.00	2,641,803,950.92

3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9,688,028.24)	17,534,748.58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208,411.38	(3,058,380.72)
合计	(269,479,616.86)	14,476,367.86

37、 税金及附加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城市建设维护税	54,387,046.88	55,579,506.39
教育费附加	38,847,890.75	39,699,647.34
印花税	9,014,053.68	7,334,711.34
其他	22,803,103.12	2,943,048.63
合计	125,052,094.43	105,556,913.70

38、 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职工薪酬	1,590,600,333.74	1,727,745,990.3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76,573,746.41	188,146,914.14
无形资产摊销	138,938,950.25	117,600,508.76
业务宣传费	73,813,572.21	106,761,719.01
信息技术支持费	59,778,607.56	72,094,714.93
其他	565,467,815.90	533,560,135.71
合计	2,605,173,026.07	2,745,909,982.90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9、 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2,622,676,944.13	2,554,625,695.5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027,720,892.12	576,832,675.56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利得)	96,098,970.90	(45,376,943.0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利得)	40,186,781.40	(23,510,859.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贷款和垫款减值利得	(12,643,226.31)	(1,026,812.42)
合计	3,774,040,362.24	3,061,543,755.84

40、 所得税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0,941,284.28	173,866,800.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872,646,680.50)	(606,969,901.42)
合计	(711,705,396.22)	(433,103,100.57)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会计利润	792,924,241.90	2,419,125,139.48
按 25% 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上年度：25%)	198,231,060.48	604,781,284.87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960,124,375.10)	(993,940,106.62)
不得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45,168,006.42	42,711,271.76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额	70,644,911.98	(54,255,550.58)
其他	(65,625,000.00)	(32,400,000.00)
合计	(711,705,396.22)	(433,103,100.57)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1、 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类型	2024年 12月31日余额	2025年度				2025年 12月31日余额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03,351.42	25,351,092.67	6,337,773.17	14,784,812.89	19,013,319.50	8,131,858.03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44,344,940.68	(1,602,770,806.90)	(400,692,701.73)	-	(1,202,078,105.17)	(157,733,164.49)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66,762,500.45	96,098,970.90	24,024,742.73	-	72,074,228.17	138,836,728.6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公允价值变动	4,220,143.88	(15,563,719.05)	(3,890,929.76)	-	(11,672,789.29)	(7,452,645.4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信用损失准备	23,520,559.21	(12,643,226.31)	(3,160,806.58)	-	(9,482,419.73)	14,038,139.48
合计	1,142,751,495.64	(1,509,527,688.69)	(377,381,922.17)	14,784,812.89	(1,132,145,766.52)	(4,179,083.77)

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90,461,955.82	259,495,396.28
可用于随时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871,289,391.40	9,776,875,153.71
原到期日在三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5,517,354,984.75	2,469,621,111.08
原到期日在三个月以内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564,447,000.00	4,315,952,000.00
原到期日在三个月以内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原到期日在三个月以内的拆出资金	2,950,000,000.00	4,153,768,000.00
合计	32,193,553,331.97	20,975,711,661.07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04,629,638.12	2,852,228,240.05
加：信用减值损失	3,774,040,362.24	3,061,543,755.84
固定资产折旧	71,289,337.91	22,813,292.8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76,573,746.41	188,146,914.14
无形资产摊销	138,938,950.25	117,600,508.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832,492.95	36,738,984.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5,019,829.51)	(265,691.1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69,479,616.86	(14,476,367.86)
汇兑损失/(收益)	10,588,494.81	(7,879,697.85)
投资收益	(981,444,489.86)	(939,027,929.24)
投资利息收入	(2,826,420,824.18)	(3,849,071,651.70)
发行债券的利息支出	1,177,629,267.24	1,501,180,352.49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19,427,675.63	22,606,944.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872,646,680.50)	(606,969,901.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777,151,935.95)	(24,901,733,892.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4,409,730,713.32	13,229,277,059.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32,476,535.74	(9,287,289,078.1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32,193,553,331.97	20,975,711,661.0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20,975,711,661.07	20,632,811,220.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17,841,670.90	342,900,440.70

44、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行作为理财产品管理人考虑对该等结构化主体是否存在控制，并基于本行作为资产管理人的决策范围、理财产品持有人的权力、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和面临的可变动收益风险敞口等因素来判断本行作为理财产品管理人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

(1) 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不存在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2)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行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益权。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行的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基金投资、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证券、理财产品以及信托计划。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行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4、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的账面价值在资产负债表的相关资产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名称	年末账面价值				最大风险敞口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	合计	
基金投资	7,985,775,061.96	-	-	7,985,775,061.96	7,985,775,061.96
资产支持证券	710,714,616.63	2,041,070,181.96	7,770,025,771.31	10,521,810,569.90	10,521,810,569.90
资产管理计划	2,221,079,395.34	-	3,598,574,870.43	5,819,654,265.77	5,819,654,265.77
理财产品	2,153,667,967.44	-	-	2,153,667,967.44	2,153,667,967.44
信托计划	465,087,265.19	-	17,118,832,431.23	17,583,919,696.42	17,583,919,696.42
合计	13,536,324,306.56	2,041,070,181.96	28,487,433,072.97	44,064,827,561.49	44,064,827,561.49

单位：人民币元

名称	年初账面价值				最大风险敞口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	合计	
基金投资	17,761,776,932.11	-	-	17,761,776,932.11	17,761,776,932.11
资产支持证券	795,186,080.64	3,798,528,717.24	4,271,741,076.75	8,865,455,874.63	8,865,455,874.63
资产管理计划	2,710,450,142.62	-	1,810,195,951.58	4,520,646,094.20	4,520,646,094.20
理财产品	1,122,850,186.90	-	-	1,122,850,186.90	1,122,850,186.90
信托计划	233,942,714.26	-	17,174,709,176.53	17,408,651,890.79	17,408,651,890.79
合计	22,624,206,056.53	3,798,528,717.24	23,256,646,204.86	49,679,380,978.63	49,679,380,978.63

上述投资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报告日的账面价值。

(3) 在本行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行发起设立的未纳入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均为本行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行在这些未纳入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指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行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18,156,617,517.78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591,975,419.08 元)。

本年度，本行通过向其管理的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者提供管理服务获取的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 231,262,338.63 元(2024 年度：人民币 268,476,094.94 元)。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5、 委托业务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委托理财	18,156,617,517.78	17,591,975,419.08
委托贷款	413,748,899.56	980,309,157.94

委托贷款是指存款者向本行指定特定的第三方为贷款对象，贷款相关的信用风险由指定借款人的存款者承担。

委托理财是指本行接受客户委托负责经营管理客户资产的业务。委托理财的投资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46、 金融资产转移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协议是指本行在卖出一项金融资产的同时，与交易对手约定在未来指定日期以固定价格回购该资产(或与其实质上相同的金融资产)的交易。由于回购价格是固定的，本行仍然承担与卖出资产相关的几乎所有信用及市场风险和报酬。卖出的金融资产未在财务报表中予以终止确认，而是被视为相关担保借款的担保物，因为本行保留了该等金融资产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此外，本行就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一项金融负债。在此类交易中，交易对手对本行的追索权均不限于被转让的金融资产。

已转让但未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及相关负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3,268,634,200.00	106,653,663.59	15,418,572,423.37	18,793,860,286.96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2,990,110,589.04	99,777,738.70	14,228,749,504.08	17,318,637,831.82
净头寸	278,523,610.96	6,875,924.89	1,189,822,919.29	1,475,222,455.14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7、 分部报告

根据本行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行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三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本行内部管理架构为基础确定的。本行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企业银行业务与个人银行业务分别是经营单位客户(不含同业金融机构)及个人客户的日常业务，包括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办理结算等；资金业务主要经营与同业金融机构间的资金往来以及对金融市场产品的投资。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本行客户主要位于广东省内，对于单一客户的依赖度较低。报告期内，没有单一客户为本行在 2025 年和 2024 年贡献了 10%或更多的收入。

业务分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合计
	企业银行	个人银行	资金业务	其他	
一、营业收入	5,188,161,528.24	443,589,082.88	1,700,615,831.65	18,264,860.88	7,350,631,303.65
对外交易净收入	4,384,143,909.77	(87,149,843.90)	3,035,372,376.90	18,264,860.88	7,350,631,303.65
其中：利息收入	10,070,596,595.83	1,688,306,172.14	3,588,837,905.22	-	15,347,740,673.19
利息支出	(5,943,462,390.02)	(1,737,299,023.86)	(2,055,415,659.31)	-	(9,736,177,073.1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3,020,679.04	(38,156,992.18)	220,583,675.57	-	225,447,362.43
其他净收入	213,989,024.92	-	1,281,366,455.42	18,264,860.88	1,513,620,341.22
分部间利息净收支	804,017,618.47	530,738,926.78	(1,334,756,545.25)	-	-
二、营业支出	(4,283,648,090.30)	(449,698,852.76)	(1,764,134,471.77)	(6,784,067.91)	(6,504,265,482.74)
三、营业利润	904,513,437.94	(6,109,769.88)	(63,518,640.12)	11,480,792.97	846,365,820.91
加：营业外收入	-	-	-	996,203.53	996,203.53
减：营业外支出	-	-	-	(54,437,782.54)	(54,437,782.54)
四、利润总额	904,513,437.94	(6,109,769.88)	(63,518,640.12)	(41,960,786.04)	792,924,241.90
五、资产总额	231,439,122,395.83	31,393,135,018.63	222,731,663,635.22	4,497,424.95	485,568,418,474.63
六、负债总额	275,453,761,947.31	71,858,501,452.43	105,563,479,305.64	925,540.53	452,876,668,245.91
补充信息：					
- 折旧和摊销费用	(303,241,073.43)	(25,927,186.14)	(99,398,711.37)	(1,067,556.58)	(429,634,527.52)
- 资本性支出	(235,769,343.13)	(39,443,137.39)	(210,461,336.52)	(239,710.96)	(485,913,528.00)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7、 分部报告(续)

业务分部(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度				合计
	企业银行	个人银行	资金业务	其他	
一、营业收入	4,006,281,520.98	617,874,324.56	3,713,995,979.79	29,334,030.03	8,367,485,855.36
对外交易净收入	3,069,537,682.92	290,683,442.19	4,977,930,700.22	29,334,030.03	8,367,485,855.36
其中：利息收入	9,923,638,879.59	1,756,048,246.74	4,720,074,560.65	-	16,399,761,686.98
利息支出	(7,002,866,956.81)	(1,428,145,483.88)	(2,606,524,157.01)	-	(11,037,536,597.7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0,569,064.35	(37,219,320.67)	256,100,561.39	-	309,450,305.07
其他净收入	58,196,695.79	-	2,608,279,735.19	29,334,030.03	2,695,810,461.01
分部间利息净收支	936,743,838.06	327,190,882.37	(1,263,934,720.43)	-	-
二、营业支出	(3,579,282,540.58)	(532,023,126.91)	(1,791,708,551.49)	(9,996,433.46)	(5,913,010,652.44)
三、营业利润	426,998,980.40	85,851,197.65	1,922,287,428.30	19,337,596.57	2,454,475,202.92
加：营业外收入	-	-	-	1,085,190.29	1,085,190.29
减：营业外支出	-	-	-	(36,435,253.73)	(36,435,253.73)
四、利润总额	426,998,980.40	85,851,197.65	1,922,287,428.30	(16,012,466.87)	2,419,125,139.48
五、资产总额	218,724,442,873.74	29,558,076,543.63	217,166,959,267.35	8,377,752.35	465,457,856,437.07
六、负债总额	261,225,924,339.52	58,603,433,666.64	110,344,150,479.53	2,581,594.26	430,176,090,079.95
补充信息：					
- 折旧和摊销费用	(174,902,409.77)	(26,974,566.75)	(162,142,086.96)	(1,280,637.05)	(365,299,700.53)
- 资本性支出	(251,920,840.86)	(44,088,581.64)	(325,865,267.44)	(625,612.03)	(622,500,301.97)

48、 担保物

本行部分资产被用作同业间卖出回购业务的质押物及向中央银行借款的质押物，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在卖出回购协议及向中央银行借款协议下作为担保物的资产的账面金额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债券	23,952,822,008.85	21,082,459,624.73
票据	-	308,865,781.13
合计	23,952,822,008.85	21,391,325,405.86

49、 表外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6,040,320,640.69	57,168,513,511.28
开出信用证	20,734,761,296.76	24,249,425,953.54
开出保函	1,138,673,193.44	1,059,071,400.97
合计	77,913,755,130.89	82,477,010,865.79

九、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经营租赁承诺

本行作为承租方，根据不可撤销的租赁合同，所需支付的最低租赁款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一年以内	299,155.00	494,890.00
合计	299,155.00	494,890.00

2、 资本性承诺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未拨付	258,798,612.74	467,372,735.72
已批准但未签约	502,680.00	13,657,596.08
合计	259,301,292.74	481,030,331.80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1) 持本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经济性质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侨鑫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	周泽荣
上海升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林亿
深圳市为顺正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王铮
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廖新源
哈尔滨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	任毅
汇达资产托管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张国建
杭州汽轮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	华为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1、 关联方关系(续)

(1) 持本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续)

作为关联方的持本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
侨鑫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	20.00	160,000.00	20.00
上海升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45	12.50	100,000.45	12.50
深圳市为顺正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9,000.00	9.88	79,000.00	9.88
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	62,420.00	7.80	80,000.00	10.00
哈尔滨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55,100.45	6.89	55,100.45	6.89
汇达资产托管有限责任公司	43,903.14	5.49	43,903.14	5.49
杭州汽轮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	5.00	40,000.00	5.00
合计	540,424.04	67.56	558,004.04	69.76

(2)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关键管理人员(董事、总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关键管理人员或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2、 重大关联交易款项余额

(1) 发放贷款和垫款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同类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金额比例
其他关联方	2,741,196,316.73	1.07%	3,681,068,695.30	1.52%

(2) 金融资产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同类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金额比例
债权投资	其他关联方	-	-	206,310,873.70	0.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关联方	50,012,146.58	0.22%	210,054,000.00	0.61%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重大关联交易款项余额(续)

(3) 使用权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同类 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 金额比例
侨鑫集团有限公司	11,248,677.76	1.42%	36,035,324.17	6.80%
其他关联方	291,171,523.73	36.70%	-	-
合计	302,420,201.49		36,035,324.17	

(4) 在建工程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同类 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 金额比例
其他关联方	-	-	2,583,116.98	2.28%

(5) 吸收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同类 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 金额比例
侨鑫集团有限公司	19,784,403.27	0.01%	24,540,145.19	0.01%
深圳市为顺正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2,021.36	0.00%	51,057.24	0.00%
上海升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3,283.33	0.00%	43,245.47	0.00%
杭州汽轮控股有限公司	4,555.69	0.00%	4,751.65	0.00%
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	2.92	0.00%	10,611.90	0.00%
其他关联方	83,094,245.56	0.02%	445,942,969.37	0.14%
合计	102,978,512.13		470,592,780.82	

(6) 租赁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同类 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 金额比例
侨鑫集团有限公司	16,614,549.92	2.95%	41,855,460.45	7.05%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重大关联交易款项余额(续)

(7) 其他债权债务往来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预付款项	其他关联方	-	269,283,996.50
合计		-	269,283,996.50
其他应收款	侨鑫集团有限公司	3,501,970.80	3,501,970.80
其他应收款	其他关联方	2,537,962.50	3,507,747.10
合计		6,039,933.30	7,009,717.90
其他应付款	侨鑫集团有限公司	3,836,140.47	10,710,668.72
其他应付款	其他关联方	419,131.58	515,535.95
合计		4,255,272.05	11,226,204.67

(8)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人民币元

薪酬类别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薪资及福利	20,775,920.00	23,878,680.00

3、 重大关联交易发生额

(1) 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金额比例
其他关联方	150,311,962.65	0.98%	171,721,846.48	1.05%

(2) 利息支出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金额比例
侨鑫集团有限公司	1,141,069.98	0.01%	3,167,879.64	0.03%
深圳市为顺正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466.33	0.00%	1,210,117.02	0.01%
上海升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18	0.00%	943.05	0.00%
杭州汽轮控股有限公司	4.19	0.00%	9.82	0.00%
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	2.92	0.00%	16.99	0.00%
其他关联方	9,099,089.38	0.09%	8,800,636.44	0.08%
合计	10,245,671.98		13,179,602.96	

(3) 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侨鑫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定价	26,085,390.82	1.00%	30,520,715.08	1.11%
其他关联方	市场定价	41,053,743.26	1.58%	23,534,437.19	0.86%
合计		67,139,134.08		54,055,152.27	

十一、风险管理

1、 风险管理概述

1.1 风险概述

本行从事的银行等金融业务使本行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本行通过持续的风险识别、评估以监控各类风险。本行业务经营中主要面临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行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确保在合理的风险水平下安全、稳健经营。

1.2 风险管理架构

董事会层面

本行董事会是本行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承担风险监控的最终责任，其主要职责包括：负责制定本行整体风险管理战略，监督本行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的有效性，审批重大的风险管理事项和制度，审阅高级管理层提交的风险情况的报告，了解和评估银行总体风险状况，并提出完善风险管理的措施和要求，督促高级管理层组织落实等。

本行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监督和评估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工作、控制关联交易风险。

高级管理层

本行高级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委员会作为风险管理决策机构，主要职责为负责审议本行风险管理工作目标和风险管理报告，制定委员会风险管理制度和计划，审议重大风险管理事项，审议其他事项等。

本行高级管理层下设授信审批委员会，负责审议分支行发起的总行权限内各类授信。超过总行行长、董事长审批权限的重大授信项目由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进行终审。

风险管理部

本行风险管理部为银行风险管理的主要职能部门，负责制定全行的全面风险管理政策制度；管理全行资产质量监控、预警、分析及风险分类；研究开发信用评级等风险识别、衡量、监控、预警与处理的方法、模型、工具；评估和监督相关部门履行信用风险管理职责；跟踪分析全行贷款风险状况，评估预测其影响并提交研究报告；下设特殊资产经营部（下设二级部）负责不良资产处置。

本行审计部负责对本行的风险管理和控制环境进行独立的检查和评价，独立发表审计意见，提出整改要求，并监督整改进度，同时对整改情况开展后续审计和评价。

十一、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行到期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承担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本行企业银行、个人银行及资金业务(包括债权性投资)之中。

2.1 信用风险管理

授信管理模式

本行对符合本行授信条件的法人客户实施统一授信管理，将客户的贷款、非标融资、信用证、承兑、贴现、保函、保理等各类授信品种授信业务均纳入统一授信。

信贷调查

本行客户经理受理客户申请后，对客户提供的资料进行初步审查，根据本行授信政策判断是否符合准入条件。确认符合本行授信政策的，客户经理实施双人实地调查，重点调查授信申请人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担保，了解申请人主要管理者品质、历史信用记录、管理模式、技术水平、行业前景、产业政策、市场份额、经营业绩、资产负债结构、盈利能力等情况，据此形成信贷调查报告，对申请人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发展前景等进行评价，提出包括额度、期限、担保方式等在内的授信意见。信贷调查方式主要包括查看申请人主要经营场所、查看企业财务资料、与主要负责人访谈等。

审批流程及权限

本行实施分级审批、差别授权，并实施相对集中的审批权限管理。授信业务按流程经有权人终审后提交上一级行使一票否决权/报备。

本行授信业务审查审批全流程均纳入信贷管理系统管理。

贷款出账

本行授信申请经审批同意后，由风险经理、客户经理与客户签订相关借款及担保合同，并办理登记、保险、公证等手续，落实授信审批条件，经有权人审批后，方可办理出账。

贷后监控

本行贷款经营部门客户经理负责贷款发放后定期实施贷后检查，重点检查客户资金用途的合规性，客户及保证人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担保品形态和价值等方面的变化，评估客户还款能力，根据检查结果形成贷后检查报告。

十一、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1 信用风险管理(续)

风险分类

本行根据原中国银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等规定，定期对信贷业务实施风险分类。本行建立风险分类逐级认定审批程序，由客户经理实施初步分类，由经营单位组织信贷讨论后形成经营单位分类意见，上报风险管理部，风险管理部根据认定权限对分类结果进行认定。董事会对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结果承担最终责任。

本行根据信用风险程度将贷款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贷款五级分类的定义如下：

正常：债务人能够履行贷款合同，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金、利息或收益不能按时足额偿付。

关注：虽然存在一些可能对履行合同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债务人目前有能力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

次级：债务人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或贷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可疑：债务人已经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贷款已发生显著信用减值。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后，只能收回极少部分贷款，或损失全部贷款。

不良贷款管理

本行建立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协作机制，新发生不良贷款由总行风险管理部（非零售业务）、零售风险部（零售业务）与分支行共同制定处置方案，指导和督促各分支机构实施信贷催收或重组；信贷催收或重组无效的，由分支行协助制定诉讼清收方案，法律合规部或委托外部律所提供法律支持，总、分、支行协作，一并落实处置措施。

本行主要通过：(1)直接催收；(2)债务重组；(3)司法追偿；(4)以物抵债；(5)按监管规定呆账核销；(6)市场化转让等方式，对不良贷款进行管理，尽可能降低本行遭受的信用风险损失程度。

责任认定与追究

本行建立了责任认定与追究制度，对发生的不良贷款，由总行或分支机构风险管理部门组建尽职调查小组，采取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尽职调查，形成责任认定和初步问责建议，并根据处分权限，提交总行或分行有权机构审议，做出责任认定和追究的决定。

2.2 债券及其他票据

本行根据自身风险承担能力，结合发行人资质，开展限额管理；据风险收益平衡原则，设置债券投资准入标准；持续优化内部评级系统，对债券准入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撑；不断细化投后管理工作要求，强调持续风险监测、及时风险预警。

十一、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3 拆放同业与其他金融机构

本行严格金融机构准入，设定准入评分标准，并对机构资质变动开展持续跟踪。

2.4 理财产品、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本行对发行理财产品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定期的审阅和管理，投资保本理财产品，占用发行银行的授信额度；投资非保本理财产品，占用底层基础资产主体授信额度。

本行对信托计划发行人设有准入标准，同时对信托计划配置资产实施穿透管理，并对机构资质变动开展持续跟踪。

本行对资产管理计划发行人设有准入标准，同时对资产管理计划配置资产实施穿透管理，并对机构资质变动开展持续跟踪。

2.5 信贷风险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

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

本行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三：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行进行金融工具的风险阶段划分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济环境、内外部信用风险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贷款合同条款、还款行为等。本行对比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日和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本行至少于每季度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本行通过设置定性、定量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标准时，本行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十一、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5 信贷风险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续)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续)

- 债项本金或利息逾期天数超过 30 天；
- 债项五级分类为关注类；
- 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较初始确认时显著下降；
- 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 本行认定的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

本行定期回顾评价标准是否适用当前情况。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定

在确定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时，本行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行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客户内部评级为违约等级；
- 债务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90 天以上；
- 本行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原因，给予债务人平时不愿作出的让步；
- 本行认定，除非采取变现抵质押品等追索措施，债务人可能无法全额偿还对银行的债务；
-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者其他财务重组；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参数

本行通过预计未来各期单笔债项的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和违约风险敞口(EAD)，来确定信用减值损失。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

本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参数包括：

违约概率(PD)：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者在整个剩余存续期，债务人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LGD)：是指债务人如果发生违约导致的损失金额占该违约债项风险暴露的比例。

违约风险敞口(EAD)：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行应被偿付的金额。

十一、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续)

2.5 信贷风险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参数(续)

以上参数主要基于本行开发的统计模型、历史数据等计算得出。

本报告期内，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与年初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前瞻性信息

本行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了宏观经济的前瞻性信息。

本行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比如国内生产总值累计同比、消费者物价指数(CPI)当月同比、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当月同比等指标，分析这些关键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之间的关系，进而计算这些指标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前瞻性影响。本行至少每半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评估预测，并提供未来一年内经济情况的最佳估计。

本行综合考虑宏观数据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确定乐观、中性、悲观的情景及其权重，从而计算本行不同情景加权平均后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

本行在宏观经济情景中使用的重要宏观经济指标来源于 Wind 经济数据库，重要宏观经济指标包括国内生产总值累计同比、消费者物价指数(CPI)当月同比、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当月同比。

与其他经济预测类似，对预计经济指标和发生可能性的估计具有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因此实际结果可能同预测存在差异。本行认为这些预测体现了本行对可能结果的最佳估计。

敏感性分析

预期信用损失对模型中使用的参数、前瞻性预测的宏观经济变量、三种情景下的权重概率以及运用专家判断时考虑的其他因素等是敏感的。这些输入参数、假设、模型和判断的变化将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产生影响。

本行对国内生产总值累计同比增长率指标进行了敏感性分析。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当中性情景中的国内生产总值累计同比上浮或下浮 10%时，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的变动不超过 1.0%。

十一、风险管理(续)

2、信用风险(续)

2.6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下表列示本行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信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9,943,702,998.65	24,906,982,703.6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509,769,237.22	2,757,670,455.19
拆出资金	7,849,162,050.74	10,869,360,923.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565,096,307.36	4,316,277,216.4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56,216,585,866.46	241,995,955,722.98
交易性金融资产(注1)	14,346,569,662.23	16,799,973,438.77
债权投资	49,531,460,880.92	46,229,154,050.60
其他债权投资	94,005,391,848.16	89,806,361,727.09
其他(注2)	2,666,518,505.76	3,509,485,430.60
小计	469,634,257,357.50	441,191,221,668.92
表外承诺	77,913,755,130.89	82,477,010,865.79
合计	547,548,012,488.39	523,668,232,534.71

注1：上述交易性金融资产仅包含债券投资、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信托计划投资以及同业理财投资等。

注2：主要包括其他应收款项、应收利息和资金清算款项。

2.7 债权性投资

本行采用信用评级方法监控持有的债务工具投资组合信用风险状况。债务工具投资评级一贯参照人行认可的评级机构的评级。于资产负债表日，债务工具投资账面价值按投资评级分布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信用评级	2025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AAA	1,957,317,435.22	20,561,942,527.74	24,148,409,691.15	46,667,669,654.11
AA-到AA+	1,532,124,110.04	2,416,879,552.33	1,141,275,356.17	5,090,279,018.54
A+及以下	60,725,756.39	369,327,783.72	26,308,472.13	456,362,012.24
未评级(注)	6,241,654,997.81	26,183,311,017.13	68,689,398,328.71	101,114,364,343.65
合计	9,791,822,299.46	49,531,460,880.92	94,005,391,848.16	153,328,675,028.54

单位：人民币元

信用评级	2024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AAA	4,131,054,795.74	15,655,678,522.62	32,650,503,288.77	52,437,236,607.13
AA-到AA+	1,553,011,066.13	2,247,302,363.60	1,887,888,701.30	5,688,202,131.03
A+及以下	114,533,079.74	319,381,078.70	121,799,240.56	555,713,399.00
未评级(注)	7,170,839,999.42	28,006,792,085.68	55,146,170,496.46	90,323,802,581.56
合计	12,969,438,941.03	46,229,154,050.60	89,806,361,727.09	149,004,954,718.72

注：未评级债权性投资主要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券、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等投资品种。

十一、风险管理(续)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支付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行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存款人提前或集中提款、借款人延期偿还贷款、人民银行调整存款准备金率、国内或国外利率的急剧变化、货币市场出现融资困难等。

根据历史经验，相当一部分到期的存款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走而是续留本行，但同时为确保应对不可预料的资金需求，本行规定了最低的资金存量标准和最低需保持的同业拆入和其他借入资金的额度以满足各类提款要求。本行按规定将一定比率的人民币存款和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中央银行，该等存款准备不能用于本行日常经营活动，具体比率见附注八、1。

此外，本行可用于偿还所有负债及用于支付发行在外贷款承诺的资产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其他债权投资也可以在需要时处置取得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3.1 流动性风险管理

本行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设立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并管理实施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本行建立多渠道融资机制，按适用性原则，根据监管部门对流动性风险监控的指标体系，设计符合实际情况的日常流动性监测指标体系。

本行在预测流动性需求的基础上，制定相应的流动性管理方案，定期进行市场行情和国家政策的预期分析，积极管理全行流动性。具体措施主要包括：

- (1) 成立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提高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有效性；
- (2) 按当日资金头寸情况和计划财务部的资金需求确定当日拆借、回购金额，合理调节头寸资金；
- (3) 以备付率水平、流动性比例、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比例、流动性匹配率和流动性缺口率为主要风险监测指标，监测流动性风险，通过限额管理等方式对流动性实行管理；
- (4) 及时、准确、规范地报送流动性风险和突发事件信息；
- (5) 流动性监测指标出现异常时，及时采取风险缓释手段。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一、风险管理(续)

3、流动性风险(续)

3.2 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流动性风险分析

下表为本行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到期日结构分布。非衍生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系按合同约定的未折现现金流列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无期限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007,375,324.72	14,218,208,347.22	8,581,282.53	-	-	-	-	30,234,164,954.4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4,819,109,797.41	700,566,666.67	-	-	-	-	5,519,676,464.08
拆出资金	-	-	1,003,065,583.32	3,920,609,513.88	2,995,900,652.77	-	-	7,919,575,749.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9,567,052,712.88	-	-	-	-	9,567,052,712.88
发放贷款和垫款	5,132,174,744.33	-	16,659,326,198.66	31,045,088,349.47	102,259,597,106.48	96,602,550,571.60	45,350,894,443.24	297,049,631,413.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2,540,522,424.74	9,740,371.66	197,849,773.71	893,186,416.81	6,771,890,869.80	2,992,104,072.68	23,405,293,929.40
债权投资	5,965,622,954.40	-	314,442,902.58	1,505,074,172.16	3,679,875,914.66	33,312,228,210.94	15,915,311,279.20	60,692,555,433.94
其他债权投资	-	-	269,859,239.05	635,059,443.44	7,104,077,191.25	65,913,050,447.11	31,797,665,767.25	105,719,712,088.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824,005.88	-	-	-	-	-	-	49,824,005.88
其他	1,173,571,180.60	336,401,607.51	257,514.80	10,077,985.40	577,672,961.80	541,950,767.35	26,586,488.30	2,666,518,505.76
金融资产合计	28,328,568,209.93	31,914,242,176.88	28,532,892,472.15	37,313,759,238.06	117,510,310,243.77	203,141,670,866.80	96,082,562,050.67	542,824,005,258.26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524,792,598.33	3,815,421,789.68	-	-	4,340,214,388.0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1,171,801,560.23	2,574,098,933.34	3,818,287,032.22	10,582,408,913.06	-	-	28,146,596,438.85
拆入资金	-	-	400,944,444.44	1,897,003,689.93	1,076,228,242.00	-	-	3,374,176,376.3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18,386,000.00	37,791,000.00	824,454,800.00	2,808,350,100.00	3,688,981,9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5,472,011,699.55	1,820,307,248.23	35,794,164.00	-	-	17,328,113,111.78
吸收存款	-	66,223,256,164.67	6,034,155,985.64	9,043,175,172.34	44,811,937,747.97	235,129,772,161.50	-	361,242,297,232.12
应付债券	-	-	3,610,000,000.00	9,640,000,000.00	25,590,400,000.00	1,041,600,000.00	7,991,200,000.00	47,873,200,000.00
租赁负债	-	-	33,475,945.66	20,493,115.97	104,429,610.31	340,224,250.42	111,056,144.28	609,679,066.64
其他负债	15,678,360.74	6,233,826.33	1,889,863,677.76	14,411,728.73	96,741,321.44	612,928,116.98	4,438,304.94	2,640,295,336.92
金融负债合计	15,678,360.74	77,401,291,551.23	30,014,550,686.39	26,796,856,585.75	86,151,152,788.46	237,948,979,328.90	10,915,044,549.22	469,243,553,850.69
资产负债净头寸	28,312,889,849.19	(45,487,049,374.35)	(1,481,658,214.24)	10,516,902,652.31	31,359,157,455.31	(34,807,308,462.10)	85,167,517,501.45	73,580,451,407.57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一、风险管理(续)

3、流动性风险(续)

3.2 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流动性风险分析(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无期限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121,024,747.49	10,037,212,549.99	8,240,802.42	-	-	-	-	25,166,478,099.9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2,076,171,911.10	93,848,829.74	606,480,547.95	-	-	-	2,776,501,288.79
拆出资金	-	-	3,340,802,944.91	5,214,177,184.20	2,430,795,166.66	-	-	10,985,775,295.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4,316,602,432.66	-	-	-	-	4,316,602,432.66
发放贷款和垫款	5,511,228,282.55	-	15,541,742,401.53	27,427,296,398.18	73,552,665,935.40	113,682,526,674.62	46,900,947,994.51	282,616,407,686.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756,489.80	21,592,311,429.87	119,947,145.32	189,253,094.70	1,601,681,355.18	7,610,225,517.11	5,699,716,920.79	36,850,891,952.77
债权投资	4,069,679,801.26	-	423,878,577.51	3,630,841,897.96	11,286,665,846.85	20,815,360,782.82	15,817,392,519.62	56,043,819,426.02
其他债权投资	-	-	360,072,100.13	560,313,602.74	12,132,450,571.06	58,016,017,751.62	28,864,177,252.39	99,933,031,277.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7,019,267.84	-	-	-	-	-	-	117,019,267.84
其他	1,020,513,086.79	225,783,755.20	312,318,523.23	2,632,710.58	1,348,063,601.08	586,780,587.18	13,393,166.54	3,509,485,430.60
金融资产合计	25,877,221,675.73	33,931,479,646.16	24,517,453,757.45	37,630,995,436.31	102,352,322,476.23	200,710,911,313.35	97,295,627,853.85	522,316,012,159.08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490,964,437.31	2,453,620,617.38	-	-	2,944,585,054.6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1,967,507,440.22	2,746,247,503.89	2,634,423,110.02	5,841,965,664.88	-	-	23,190,143,719.01
拆入资金	-	-	1,554,678,955.28	795,582,543.15	223,430,761.11	-	-	2,573,692,259.54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438,000.00	21,477,000.00	768,164,470.00	306,373,910.00	1,096,453,38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8,188,735,893.58	-	-	-	-	18,188,735,893.58
吸收存款	-	59,821,339,751.79	8,052,346,247.06	12,096,914,426.86	42,336,893,378.32	215,157,875,486.65	-	337,465,369,290.68
应付债券	-	-	3,120,000,000.00	18,369,000,000.00	33,190,400,000.00	561,600,000.00	3,561,600,000.00	58,802,600,000.00
租赁负债	-	-	30,562,834.45	28,386,894.93	132,124,920.17	356,112,213.02	99,526,028.27	646,712,890.84
其他负债	9,942,303.07	33,487,218.78	328,009,821.72	127,699,718.42	457,272,774.45	639,772,741.45	1,571,652.06	1,597,756,229.95
金融负债合计	9,942,303.07	71,822,334,410.79	34,020,581,255.98	34,543,409,130.69	84,657,185,116.31	217,483,524,911.12	3,969,071,590.33	446,506,048,718.29
资产负债净头寸	25,867,279,372.66	(37,890,854,764.63)	(9,503,127,498.53)	3,087,586,305.62	17,695,137,359.92	(16,772,613,597.77)	93,326,556,263.52	75,809,963,440.79

十一、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3.3 表外项目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行的表外项目主要有开出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和开出信用证等。下表列示了本行表外项目的主要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56,040,320,640.69	-	56,040,320,640.69
开出信用证	20,734,761,296.76	-	20,734,761,296.76
开出保函	513,864,865.86	624,808,327.58	1,138,673,193.44
合计	77,288,946,803.31	624,808,327.58	77,913,755,130.89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57,168,513,511.28	-	57,168,513,511.28
开出信用证	24,249,425,953.54	-	24,249,425,953.54
开出保函	368,755,260.70	690,316,140.27	1,059,071,400.97
合计	81,786,694,725.52	690,316,140.27	82,477,010,865.79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出现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以及价格风险。本行未主动持有权益性投资工具，因此本行认为来自投资组合中商品价格或股票价格的市场风险并不重大。本行目前主要以人民币开展业务，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存在少量外币业务，因此本行的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及汇率风险。本行的市场风险主要存在于交易账户及银行账户中。

本行计划财务部作为专职管理部门，对本行的市场风险实施集中管理。交易账户反映本行资金业务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与负债，本行根据头寸分布的分析对交易账户进行运作。银行账户反映本行非交易性金融资产与负债。

敏感性分析是本行对银行账户市场风险进行评估与计量的主要手段。敏感性分析是假定只有单一变量发生变化时对相关市场风险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只能提供有限的市场风险的信息。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一、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4.1 外汇风险

本行面临汇率风险，该汇率风险是指因主要外汇汇率波动，本行持有的外汇敞口的头寸水平和现金流量也会随之受到影响。本行控制汇率风险的主要原则是尽可能地做到资产负债在各货币上的匹配，并把汇率风险控制在本行设定的限额之内。下表汇总了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情况：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折合人民币元				主要原币余额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	合计	美元	港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0,074,965,454.92	153,202,346.54	5,054,560.10	942,592.91	30,234,164,954.47	21,796,373.00	5,596,280.0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020,872,303.56	454,597,465.98	5,934,068.39	28,365,399.29	5,509,769,237.22	64,676,397.96	6,570,049.15
拆出资金	7,849,162,050.74	-	-	-	7,849,162,050.74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283,859,024.54	281,237,282.82	-	-	9,565,096,307.36	40,012,133.34	-
发放贷款和垫款	255,606,683,970.33	609,901,896.13	-	-	256,216,585,866.46	86,771,838.17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068,354,300.82	263,990,423.37	-	-	22,332,344,724.19	37,558,391.67	-
债权投资	49,531,460,880.92	-	-	-	49,531,460,880.92	-	-
其他债权投资	90,982,312,271.43	3,023,079,576.73	-	-	94,005,391,848.16	430,098,960.95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824,005.88	-	-	-	49,824,005.88	-	-
其他	2,666,518,505.76	-	-	-	2,666,518,505.76	-	-
资产合计	473,134,012,768.90	4,786,008,991.57	10,988,628.49	29,307,992.20	477,960,318,381.16	680,914,095.09	12,166,329.15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280,081,460.08	-	-	-	4,280,081,460.08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8,025,076,350.79	-	-	-	28,025,076,350.79	-	-
拆入资金	2,790,152,773.82	564,868,926.29	-	-	3,355,021,700.11	80,364,916.67	-
交易性金融负债	3,221,671,467.83	-	-	-	3,221,671,467.8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788,758,760.08	529,879,071.74	-	-	17,318,637,831.82	75,386,847.22	-
吸收存款	343,901,059,774.20	2,998,902,264.10	6,981,610.26	5,433,709.89	346,912,377,358.45	426,659,211.26	7,729,860.78
应付债券	45,386,981,118.84	-	-	-	45,386,981,118.84	-	-
租赁负债	563,504,503.75	-	-	-	563,504,503.75	-	-
其他负债	2,640,295,336.92	-	-	-	2,640,295,336.92	-	-
负债合计	447,597,581,546.31	4,093,650,262.13	6,981,610.26	5,433,709.89	451,703,647,128.59	582,410,975.15	7,729,860.78
资产负债净头寸	25,536,431,222.59	692,358,729.44	4,007,018.23	23,874,282.31	26,256,671,252.57	98,503,119.94	4,436,468.37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一、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4.1 外汇风险(续)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折合人民币元				主要原币余额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	合计	美元	港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087,313,552.73	73,614,025.04	4,864,108.44	686,413.69	25,166,478,099.90	10,240,669.00	5,252,590.0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054,112,354.15	672,703,775.93	14,718,601.68	16,135,723.43	2,757,670,455.19	93,581,850.75	15,894,131.66
拆出资金	10,725,541,898.03	143,819,025.64	-	-	10,869,360,923.67	20,007,098.3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16,277,216.40	-	-	-	4,316,277,216.40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241,686,820,529.10	309,135,193.88	-	-	241,995,955,722.98	43,004,728.99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221,050,975.94	340,699,394.94	-	-	34,561,750,370.88	47,395,720.18	-
债权投资	46,229,154,050.60	-	-	-	46,229,154,050.60	-	-
其他债权投资	89,093,192,711.49	713,169,015.60	-	-	89,806,361,727.09	99,211,092.2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7,019,267.84	-	-	-	117,019,267.84	-	-
其他	3,509,485,430.60	-	-	-	3,509,485,430.60	-	-
资产合计	457,039,967,986.88	2,253,140,431.03	19,582,710.12	16,822,137.12	459,329,513,265.15	313,441,159.51	21,146,721.6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875,588,631.60	-	-	-	2,875,588,631.60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055,460,777.27	-	-	-	23,055,460,777.27	-	-
拆入资金	2,437,845,144.22	115,564,444.36	-	-	2,553,409,588.58	16,076,518.33	-
交易性金融负债	964,570,568.87	-	-	-	964,570,568.87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184,171,009.73	-	-	-	18,184,171,009.73	-	-
吸收存款	320,207,532,243.46	1,544,863,343.45	16,745,097.77	4,137,857.80	321,773,278,542.48	214,910,598.11	18,082,477.83
应付债券	57,061,056,881.29	-	-	-	57,061,056,881.29	-	-
租赁负债	593,781,012.07	-	-	-	593,781,012.07	-	-
其他负债	1,597,756,229.95	-	-	-	1,597,756,229.95	-	-
负债合计	426,977,762,498.46	1,660,427,787.81	16,745,097.77	4,137,857.80	428,659,073,241.84	230,987,116.44	18,082,477.83
资产负债净头寸	30,062,205,488.42	592,712,643.22	2,837,612.35	12,684,279.32	30,670,440,023.31	82,454,043.07	3,064,243.83

十一、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4.1 外汇风险(续)

下表显示了人民币(记账本位币)对所有非记账本位币货币的即期汇率同时升值 5%或贬值 5%的情况下, 对本行本年度净利润的影响。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升值 5%	(27,009,001.12)	(22,808,795.06)
贬值 5%	27,009,001.12	22,808,795.06

在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时, 本行在确定商业条件和财务参数时做出了下列一般假设:

-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 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未考虑汇率变动对客户行为的影响;
- 未考虑汇率变动对市场价格的影响;
- 未考虑本行针对汇率变化采取的必要措施。

基于上述限制条件, 汇率变动导致本行净利润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4.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导致金融工具和头寸整体收益和市值遭受损失的风险。本行的利率风险主要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到期日或重定价日的不匹配。本行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中央银行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以下简称“LPR”)改革以来, 本行按照监管要求落实相关政策, 积极推广 LPR 应用。

本行主要通过调整资产负债业务规模、期限结构管理利率风险, 定期监测利率风险敏感度指标, 并采用风险敞口分析, 对资产和负债重新定价特征进行静态测量。同时, 本行密切关注本外币利率走势, 紧跟市场利率变化, 进行适当的情景分析, 适时调整本外币存贷款利率, 努力防范利率风险。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一、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4.2 利率风险(续)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行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9,935,121,716.12	-	-	-	-	299,043,238.35	30,234,164,954.4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509,769,237.22	-	-	-	-	-	5,509,769,237.22
拆出资金	998,789,944.10	3,874,216,207.88	2,965,545,273.79	-	-	10,610,624.97	7,849,162,050.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564,447,000.00	-	-	-	-	649,307.36	9,565,096,307.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705,811,762.94	48,213,368,587.37	112,288,837,451.74	45,766,367,304.00	15,822,947,689.33	10,419,253,071.08	256,216,585,866.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40,522,424.74	166,365,078.43	718,900,014.45	5,538,337,855.42	2,644,587,222.68	723,632,128.47	22,332,344,724.19
债权投资	152,884,684.64	1,975,849,688.38	3,809,291,686.41	28,779,680,561.44	11,107,016,334.38	3,706,737,925.67	49,531,460,880.92
其他债权投资	36,980,599.31	73,182,058.00	5,767,401,686.52	59,499,210,002.58	27,518,152,454.85	1,110,465,046.90	94,005,391,848.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49,824,005.88	49,824,005.88
其他	-	-	-	-	-	2,666,518,505.76	2,666,518,505.76
金融资产合计	82,444,327,369.07	54,302,981,620.06	125,549,976,112.91	139,583,595,723.44	57,092,703,701.24	18,986,733,854.44	477,960,318,381.16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515,670,000.00	3,758,419,100.00	-	-	5,992,360.08	4,280,081,460.0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697,748,726.62	3,794,000,000.00	10,403,000,000.00	-	-	130,327,624.17	28,025,076,350.79
拆入资金	400,000,000.00	1,881,152,000.00	1,061,152,000.00	-	-	12,717,700.11	3,355,021,700.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463,676,000.00	1,810,840,000.00	35,144,000.00	-	-	8,977,831.82	17,318,637,831.82
吸收存款	71,848,097,862.73	8,360,991,963.31	40,780,429,647.49	214,019,247,421.01	-	11,903,610,463.91	346,912,377,358.45
应付债券	3,607,338,684.31	9,608,098,546.97	25,041,239,822.19	-	6,998,764,339.34	131,539,726.03	45,386,981,118.84
租赁负债	354,996.63	-	23,953,340.29	253,131,618.02	286,064,548.81	-	563,504,503.7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610,179,300.00	2,594,266,100.00	17,226,067.83	3,221,671,467.83
其他负债	-	-	-	-	-	2,640,295,336.92	2,640,295,336.92
金融负债合计	105,017,216,270.29	25,970,752,510.28	81,103,337,909.97	214,882,558,339.03	9,879,094,988.15	14,850,687,110.87	451,703,647,128.59
资产负债净头寸	(22,572,888,901.22)	28,332,229,109.78	44,446,638,202.94	(75,298,962,615.59)	47,213,608,713.09	4,136,046,743.57	26,256,671,252.57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一、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4.2 利率风险(续)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行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898,741,901.20	-	-	-	-	267,736,198.70	25,166,478,099.9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757,670,455.19	-	-	-	-	-	2,757,670,455.19
拆出资金	3,288,398,143.44	5,135,904,643.42	2,420,840,659.15	-	-	24,217,477.66	10,869,360,923.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15,952,000.00	-	-	-	-	325,216.40	4,316,277,216.4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594,278,927.42	34,907,061,262.11	94,764,698,377.41	65,826,148,236.15	22,555,949,185.68	7,347,819,734.21	241,995,955,722.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92,311,429.87	177,629,260.82	1,370,191,482.55	5,983,898,067.99	4,740,932,170.79	696,787,958.86	34,561,750,370.88
债权投资	634,156,890.77	3,600,699,678.11	10,081,073,971.65	17,634,978,704.19	11,528,866,941.08	2,749,377,864.80	46,229,154,050.60
其他债权投资	292,279,403.24	253,909,451.54	10,765,502,287.65	52,361,456,089.55	25,179,262,737.89	953,951,757.22	89,806,361,727.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117,019,267.84	117,019,267.84
其他	-	-	-	-	-	3,509,485,430.60	3,509,485,430.60
金融资产合计	74,373,789,151.13	44,075,204,296.00	119,402,306,778.41	141,806,481,097.88	64,005,011,035.44	15,666,720,906.29	459,329,513,265.15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478,530,000.00	2,395,529,100.00	-	-	1,529,531.60	2,875,588,631.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612,840,506.83	2,597,000,000.00	5,768,554,000.00	-	-	77,066,270.44	23,055,460,777.27
拆入资金	1,535,014,400.00	790,000,000.00	220,000,000.00	-	-	8,395,188.58	2,553,409,588.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179,447,398.69	-	-	-	-	4,723,611.04	18,184,171,009.73
吸收存款	67,832,865,098.99	12,009,642,114.65	40,978,156,657.19	192,320,826,554.05	-	8,631,788,117.60	321,773,278,542.48
应付债券	3,115,882,596.35	18,216,932,086.85	32,595,239,458.37	-	3,000,000,000.00	133,002,739.72	57,061,056,881.29
租赁负债	-	389,775.20	19,932.12	22,212,802.60	302,351,774.61	268,806,727.54	593,781,012.0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716,075,470.00	240,833,910.00	7,661,188.87	964,570,568.87
其他负债	-	-	-	-	-	1,597,756,229.95	1,597,756,229.95
金融负债合计	105,276,050,000.86	34,092,493,976.70	81,957,499,147.68	193,059,114,826.65	3,543,185,684.61	10,730,729,605.34	428,659,073,241.84
资产负债净头寸	(30,902,260,849.73)	9,982,710,319.30	37,444,807,630.73	(51,252,633,728.77)	60,461,825,350.83	4,935,991,300.95	30,670,440,023.31

十一、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4.2 利率风险(续)

下表显示了所有货币的收益率同时平行上升或下降 25 个基点的情况下，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的结构，对本行未来一年的利润总额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上升 25 个基点		下降 25 个基点	
	利润总额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增加
本年度	(9,848.00)	(102,684.24)	10,019.19	104,754.02
上年度	(28,181.16)	(88,613.12)	28,670.50	90,446.63

上述对本行未来一年的利润总额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来自于货币性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受利率变动的的影响。

上述预测假设各期限资产和负债的收益率平行上移或下移，因此，不反映仅某些利率变动而剩余利率不变所可能带来的影响。这种预测还基于如下的假设：

-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不同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利率波动幅度相同；
- 所有重新定价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
-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的影响；
-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市场价格的影响；
-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表外产品的影响；
- 未考虑本行针对利率变化采取的的必要措施。

基于上述限制条件，利率增减导致本行净利息收入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源自于本行持有的权益性投资。

本行认为来自投资组合中股票价格的市场风险并不重大。

5、 资本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 2023 年 11 月 1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4 号《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执行各项资本管理政策。资本管理以保障持续稳健经营，满足监管要求以及最大化资本回报为目标，确保资本充足率水平与全行战略发展、风险偏好以及风险管理能力相匹配。

十一、风险管理(续)

5、 资本管理(续)

内部管理上，本行强化资本配置功能，积极推动低资本消耗的小微金融等业务的发展，促进资本优化配置，努力实现风险加权资产收益率最大化。

本行依据 2023 年 11 月 1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4 号《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量资本充足率。按照要求，本报告期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简化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

十二、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计量中的三个层次分析如下：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9,345,556,120.31	2,986,788,603.88	22,332,344,724.19
其他债权投资	-	94,005,391,848.16	-	94,005,391,848.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	-	21,399,521,699.27	-	21,399,521,699.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824,005.88	-	-	49,824,005.88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9,824,005.88	134,750,469,667.74	2,986,788,603.88	137,787,082,277.5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3,221,671,467.83	-	3,221,671,467.8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3,221,671,467.83	-	3,221,671,467.83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0,280,462,992.20	4,281,287,378.68	34,561,750,370.88
其他债权投资	-	89,806,361,727.09	-	89,806,361,727.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	-	23,995,029,020.11	-	23,995,029,020.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7,019,267.84	-	-	117,019,267.8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7,019,267.84	144,081,853,739.40	4,281,287,378.68	148,480,160,385.9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964,570,568.87	-	964,570,568.87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964,570,568.87	-	964,570,568.87

于本年度及上年度，本行未将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于第一层级与第二层级之间转换。

第一层级公允价值计量的定量信息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十二、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定量信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估值技术	输入值
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100,810,425,543.73	99,137,670,681.31	市场法	中国债券信息网估值、无活跃市场报价外币债券采用彭博的综合估值
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同业理财投资	4,554,747,362.78	3,187,377,105.87	净值法	单位净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	21,399,521,699.27	23,995,029,020.11	现金流量折现法	折现率
基金投资	7,985,775,061.96	17,761,776,932.11	基金净值法	单位净值
合计	134,750,469,667.74	144,081,853,739.40		
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3,221,671,467.83	964,570,568.87	市场法	中国债券信息网估值、无活跃市场报价外币债券采用彭博的综合估值
合计	3,221,671,467.83	964,570,568.87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定量信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债务工具	2,986,788,603.88	3,688,152,886.80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资产管理计划	-	593,134,491.88	现金流量折现法	未来现金流量
合计	2,986,788,603.88	4,281,287,378.68		

下表列示在公允价值层次第三层次所计量公允价值的本年年初结余与年末结余之间的变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年初余额	4,281,287,378.68	-
当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 计入损益	(32,784,339.26)	-
购买	200,513,069.73	
其他转出	-	-
出售和结算	(1,462,227,505.27)	-
年末余额	2,986,788,603.88	-

十二、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定量信息(续)

下表列示在公允价值层次第三层次所计量公允价值的本年年初结余与年末结余之间的变动：
 (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年初余额	4,404,438,088.06	395,256,662.21
当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 计入损益	257,766,364.92	-
购买	120,439,666.04	-
其他转出	-	(98,614,729.72)
出售和结算	(501,356,740.34)	(296,641,932.49)
年末余额	4,281,287,378.68	-

2、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

除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外，大部分金融资产均于一年之内到期，其账面值接近公允价值。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吸收存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应付债券。各项金融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接近公允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摊余成本并扣除减值准备列账。由于大部分贷款和垫款按与中国人民银行利率相若的浮动利率定价，至少每年按市场利率重定价一次，减值贷款已扣除减值准备以反映其可回收金额，因此贷款和垫款的公允价值与账面值接近。

十二、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2、 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下表列示了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债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的披露:

单位: 人民币元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债权投资	49,531,460,880.92	47,461,386,243.06

单位: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债权投资	46,229,154,050.60	46,120,110,106.97

十三、资产负债表或有事项及日后事项

本行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或有事项及日后事项。

十四、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已经本行董事会批准。

* * *财务报表结束* * *